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发改贸服函〔2020〕584号

关于印发2020年落实《陕西省服务业 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 工作措施的函

省级各有关部门，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韩城市发展改革委、杨凌示范区发展改革局、西咸新区改革创新发展局：

为加速提升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去年我委会同省级有关部门制定印发了《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今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明确要求“实施服务业创新发展行动，推动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商务咨询、商事法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发展”。为积极有序推进服务业复工营业，培育壮大服务业新业态，最大限度减小疫情损失，省级各有关部门按照行动计划中的重点任务分工分别提出了今年落实的工作措施，各市区发改部门结合实际对落实行动计划提出了工作措施。现予以印发，请各部门和各市区协同配合，共同抓好推进落实。（工作措施可在省发展改革委网站贸易和

服务业处子站下载)

联系人：刘恩让 电话：63913149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4月26日



2020 年落实《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工作措施

为加速提升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去年我委会同省级有关部门制定印发了《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今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明确要求“实施服务业创新发展行动，推动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商务咨询、商事法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发展”。鉴于今年服务业受疫情影响较大，为积极有序推进服务业复工复产，培育壮大服务业新业态，减小疫情损失，各部门按照行动计划中重点任务分工制定如下工作措施。

一、物流降本增效升级行动

省发展改革委

（一）支持中欧班列长安号高质量发展、航空物流巩固提升。落实和平书记、梁桂常务副省长指示，制定政策措施进一步夯实开行基础、优化运营组织、提高通关效率，支持长安号班列高质量发展，打造中欧班列全国集结中心。支持空港新城、西部机场集团制定客货运恢复发展的政策措施，协助解决航空货运补贴遗留问题及航空物流扶持政策调整问题，支持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建设。

（二）推进国家物流枢纽、冷链物流基地、多式联运体系等三项国家工程建设。组织专家对西安、宝鸡、延安三市编制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方案进行指导评审、择优上报，争取获批进入国家年度建设名单；按照国家冷链物流基地工作部署，组织省内地市规划编制建设方案，争取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支持；落实我省多式联运体系建设实施意见，利用三个经济有关政策、资金支持重点标准化、智能化仓库建设、公路物流试点县物流园区建设，完善县村级物流配送中心网络体系，帮助农产品出村进城和消费品、工业品下乡入村。

（三）配合推进第五航权航线。去年，我委积极配合民航西北管理局，争取开通了“首尔—西安—河内（越南）”第五航权货运航线和“叶卡捷琳堡（俄罗斯）—西安—普吉”第五航权客运航线。今年，我委将继续配合民航西北管理局落实好第五航权政策，加大航线拓展力度。

（四）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去年，我委印发《关于转发〈关于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陕发改基础〔2019〕888号），对产能150万吨以上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需求进行了梳理，并要求各地市加大工作力度，形成年度推进计划。同时，我委不断优化铁路专用线项目核准流程，在已下放与支专线接轨的集装站项目核准权限基础上，启动了“容缺受理”绿色通道，2019年至今已加快办理4个铁路专用线项目核准。今年，我委将按照3月3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专题会

议要求，继续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一是加快前期工作。压实专用线企业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各级铁路建设协调机构职能，积极配合加快前置手续办理，及时解决用地、接轨等方面遇到的问题。二是加快办理核准，继续采取“容缺受理”绿色通道，进一步缩短第三方评估时间，确保项目手续齐备后，尽快取得核准。三是做好项目储备，重点围绕物流园区和货运场站铁路专用线建设需求，谋划储备一批项目，争取纳入国家第二批专用线重点项目清单。

省交通厅

一是组织开展省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创建工作。重点依托西安国际港务区等 5 个公路物流试点地区以及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在全省范围内培育省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

二是深化无车承运人试点，加快发展网络货运。落实《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暂行办法》，指导部、省试点企业完成“网络货运”经营许可证申请换发工作，鼓励各地积极发展网络货运。

三是积极配合省发改委，指导地市完善国家物流枢纽建设规划方案。

省科技厅

开发智慧物流新技术，助力物流产业降本增效升级。积极推进物流管理信息化，2020 年省重点研发计划拟支持大数据与云

计算、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应用关键技术、智能软硬件、无人系统、工业互联网与物联网、通信技术等可应用于物流运输领域，提高物流自控管理水平，增强物流自动化智能化装备的关键核心技术70个，资助经费5825余万元。2021年，我厅结合我省产业发展需求，将在高端集成电路与先进半导体器件、智能网联汽车、大数据、5G通信、互联网与物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部署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通过多领域关键技术集成攻关，支撑物流产业降本增效升级。

省工信厅

一是引导、鼓励在陕供应链管理企业物流业务利用大数据进行标准化、信息化建设。

二是明确各市（区）新能源汽车推广的主体责任，加快推进物流园、货运站新能源通勤、轻型物流配送车辆替换推广，不断提高使用比例。

省商务厅

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加强与西安国际港务区的协调联系，组织外贸企业利用长安号开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经贸交流合作，发挥好长安号服务我省对外贸易作用。支持西安跨境电商综试区加快发展，完善公共平台和服务体系建设，支持西安国际港务区、空港新城等条件成熟的先行示范区打造跨境电商国际合作中心，吸引跨境电商产业聚集发展。

西安海关

一是加强物流枢纽建设。加强与口岸海关的联系配合，将进境舱单归并模式扩大至所有进境铁路口岸；推进咸阳国际机场进境植物种苗指定监管场地通过总署验收。

二是力促多式联运发展。允许中欧班列货物通过多程转关办理海关手续。

三是推广电子化单证。全面实施原产地证书网上审核；大力推广原产地证书自助打印。

民航西北管理局

今年由于疫情的影响，陕西省特别是西安市的国际航空运输业务受到重大冲击，两条第五航权航线大韩航空首尔—西安—河内货运航线、乌拉尔航空叶卡捷琳堡西安—普吉客运航线均已经断航，不仅如此，西安高峰时期 88 条国际航线，至今能够保持经营的寥寥无几。

我局将采取措施，一方面积极向民航局请示汇报情况，就西安国际航线的恢复特别是第五航权航线的恢复给予最大可能的政策支持；在此基础上，争取第五航权航线新的突破。另一方面，立足自身，采取积极措施，在时刻方面最大限度满足西安国际航空运输市场需求。同时，在西安机场基本建设方面，加强行业指导和帮助力度，促进其基本建设的快速推进。

省邮政管理局

实施邮政快递业“95892”工程，即确保45毫米以下“瘦身胶带”封装比例达95%，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率达80%，循环中转袋使用率达90%，新增2000个邮政快递网点设置包装废弃物回收装置。

二、金融服务效能提升行动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一）加强企业挂牌上市培育。一是抢抓国家多层次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政策机遇，推动省政府与上交所、全国股转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推动两家单位在我省建立资本市场服务基地。二是抓好200户省级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建设，紧盯50家年内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发挥企业上市政务服务绿色通道机制作用，及时协调和转办企业上市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三是与沪深港交易所和全国股转公司加强教育培训合作，组织建立上市后备企业高管培训班，开展“线上线下”专题教育培训。四是推动陕西股权交易中心改革发展，发挥科技创新专板改革示范引领作用，加快建立军民融合专板，搭建地方政府扶持中小微企业政策措施综合运用平台。五是支持各市（区）和有条件的县区以本地金融控股平台、标准化创业中心等为载体，建设区域化的资本市场服务中心，为本地企业提供集中改制辅导、财务顾问等服务。

（二）增强金融支持力度。一是联合省级相关部门，加大对

公司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券等业务的专题培训。二是协同中央驻陕金融监管部门，落实对民营企业、中小微和“三农”金融支持的各项政策。三是健全企业融资项目常态化路演机制，为民营、小微、双创等领域企业提供面向全国知名创投机构的线上、线下路演服务。

（三）规范发展金融新业态。一是推动 P2P 网贷机构出清、各类交易场所存量风险化解。稳妥有序发展符合国家政策要求、满足申设基本条件的要素交易市场。二是着力推进金融科技应用，以“大数据+互联网”方式，提升金融服务水平，深化银税互动“智慧县域+普惠金融”“信易贷”等运用。三是支持金融机构开展产品创新、服务创新、业务创新。

省财政厅

一是加强企业挂牌上市培育。继续完善我省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奖补政策，鼓励服务业企业上市融资，缓解企业融资难题。

二是发挥融资担保作用。完善我省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对服务类小微企业，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降低准入门槛，减免担保费用，提高服务水平，切实发挥融资担保作用。

三是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对列入国家“专精特新”的企业给予每户 50 万元的奖励；支持双创基地建设，对认定的省级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给予一次性 50 万元奖励，对创业氛围好、创新水平高的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给予项目支持。

省发展改革委

一是扎实做好企业债券融资工作。去年我省获国家核准企业债券总计近 500 亿元，发行企业债券 280.3 亿元。今年要更加聚焦中省重大战略、重点领域、重大项目，充分利用企业债券政策红利，积极创新企业债券品种，策划申报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绿色债券，不断扩大债券融资规模，出台了有关应对疫情做好债券申报和发行工作的通知。持续做好企业债券发行主体培育、申报发行服务和存续期监管相关工作，在切实防范风险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我省企业债券融资规模。

二是积极做好省政府投资基金子基金申报设立工作。去年，会同中金资本和中财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策划设立西部大开发科创发展大基金（20 亿元）和丝绸之路经济带产业发展基金（20 亿元）2 只基金。目前，2 只基金已通过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办公室专题会议，近期，省财政厅将相关基金提请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管委员会审议（全省 9 只，我委 2 只）。西部大开发科创发展大基金主要投资于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制造、新材料、大数据、区块链、5G 技术等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的省内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种子期、初创期的创新型企业，专利技术、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丝绸之路经济带产业发展基金以支持“一带一路”重大建设项目、国际产能合作陕西园区等的建设为重点，主要投向交通物流、科技创新、产

业合作、文化旅游、金融合作五大领域，有利于加快推进“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省商务厅

加强与进出口银行、中行、工行、农行合作，建立“抗疫情、促生产、稳外贸”应急专项融资保障对接机制，出台扩大信贷支持、实施续贷政策、提供优惠利率、降低服务费率、简化审批流程等专项服务保障措施，全面加强金融服务支持，大力支持企业保订单、保履约、保市场，助力外贸产业链、供应链畅通运转，稳住外贸基本盘。

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有效应对疫情对陕西经济发展的压力，是当前金融工作的重中之重。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将继续加大窗口指导和货币政策工具使用力度，将提升实体经济金融服务工作质量作为执行和落实宏观信贷政策的着力点和突破点，继续指导金融机构积极采取措施，主动调整受疫情冲击小微企业的还款计划、无还本续贷、延期还款等适度的贷款风险缓释操作，新发放贷款实行下浮利率，减免金融服务手续费等措施，努力降低融资成本，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加大政策宣传推介力度，确保高技术产业“领办行”制度以及民营、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三项机制”落地落实。持续推动金融产品创新和多元融资渠道构建，促进银行间债券市场增量扩面，加大银行间市场主体培育力度。

陕西银保监局

（一）加大对中小企业的信贷投放。鼓励机构通过实施差异化绩效考核、适当提高对小微企业贷款不良容忍度；加大小微企业首贷和续贷力度，提高小微企业贷款中信用贷款比例，重点加大对制造业小微企业的投放。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中小企业，以及有发展前景但受疫情影响暂遇困难的中小企业，不得盲目抽贷、断贷、压贷。

（二）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督导机构严格执行“七不准、四公开”要求，强化落实“两禁两限”规定，除银团贷款外禁止向小微企业贷款收取承诺费、资金管理费、顾问费、咨询费，严禁发放贷款时附加不合理条件，努力实现2020年小微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较2019年有所下降。鼓励机构探索与担保公司合作模式，为小微企业融资提供增信服务，降低企业融资门槛及综合融资成本。

（三）深化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创新。鼓励机构在银税合作、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开展探索，支持知识产权运营和创新成果转化，针对小微企业特点积极研发个性化金融产品，为小微企业量身定制金融服务方案，不断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

陕西证监局

一是加强企业上市培育。与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等部门深化协作，大力挖掘、培育优质企业，不断充实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

结合陕西科技资源优势，在重点支持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生物医药、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战略新兴产业的基础上，推动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发展，引导企业结合自身特点和需求有针对性地参与主板、科创板、中小板、创业板及新三板等多层次资本市场，促进科技与资本融合。

二是增强金融支持力度。支持和鼓励有条件的服务业上市公司、挂牌公司通过增发、配股、发行可转债等方式进行融资，缓解企业发展的资金压力。积极开展公司债券融资政策指导，引导符合条件的服务业企业利用公司债等各类债务融资工具，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推动企业加快发展步伐。

三、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行动

省文旅厅

（一）推动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抓好《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的落实，开展国家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申报评选工作。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旅游演艺发展的指导意见》，充分发挥行业作用，培育一批旅游演艺精品项目。指导各市区和文旅企业加快文化和旅游产业新业态的发展，完善支持和鼓励政策，完善配套措施，支持和组织文旅企业积极参加国内外重要推介、交流、合作及招商引资等活动。

（二）落实鼓励发展“互联网+文化+旅游”。一是加大对全

省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支持力度。加强政策研究与工作对接，推动一批具有文化特色的旅游项目列入国省发展战略，争取资金重点加强旅游标识系统建设、健全自驾游（自助游）服务体系、完善旅游集散中心（信息咨询中心），整体提升全省旅游公共服务水平。二是推进智慧旅游景区建设。落实《陕西省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8—2025年）》，推动创建一批智慧旅游景区和智慧乡村旅游点，示范带动全省智慧旅游发展。三是促进旅游购物快速发展。发挥西安、宝鸡等地旅游文创产品研发基地（孵化平台）的带动作用，以景区、商业街区、旅游集散区等为依托，促进演艺娱乐、动漫设计、网络文化等行业的文化资源向旅游产品转化。四是拓展销售网络，推动更多旅游商品、文创产品进入商场、超市。五是遴选优秀旅游商品参加国家级旅游商品大赛及展示活动，推进旅游商品特色化、创意化、品牌化。对文旅消费主题街区、旅游商品和文创企业等给予一定的政策扶持，引导旅游商品和文创企业转型升级。

（三）推进全省文旅一体化市场信息、智慧旅游和监测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全省各市区文化旅游业向智慧旅游发展转型升级，促进全省智慧旅游整体水平的提升，继续建设和完善陕西省文化和旅游产业运行监测与应急指挥中心，推动市区、县、景区等各级平台的建设并与省级平台实现对接，进一步释放“一网知陕西、一机游三秦”全省文旅信息平台的服务功能。完善全省文化和旅游产业监测与应急指挥四级体系。

（四）建设和培育一批具有文化特色的智慧旅游项目、景区、企业 and 产品。积极推进“5G+文化旅游”发展，充分发挥我省历史文化、红色旅游等资源优势，鼓励和支持博物馆、纪念馆、文化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和旅游景区打造5G文化旅游示范场景，扩大品牌知名度，推动智慧景区等五类示范点建设。

（五）大力繁荣艺术创作生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以及建党100周年等重大时间节点，加强现实题材创作，积极参加全国优秀现实题材舞台艺术作品展演，推出一批思想性艺术性俱佳的文艺精品。办好2020年将在宝鸡举办的第九届陕西省艺术节。做好2020（庚子）年清明公祭轩辕黄帝典礼再提升工作。资助我省优秀文艺作品在国内外进行交流演出，讲好陕西故事，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演出力度，发放文旅惠民卡（券），不断丰富广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六）加快推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陕西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贯彻实施，积极配合全国人大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执法检查，推动法律规定落实。推进《陕西省公共图书馆条例（草案）》等公共文化服务立法进程。继续抓好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县级图书馆文化馆制建设和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持续抓好厕所革命，2020年计划新建和改建旅游厕所544座；完成2015—2018年已完工厕所的地图标注和国家旅游厕所管理系统的同步；完成2015—2019年4000余座已完工旅游厕所的等级评定工作，提升建设和管理的水平。做好第

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验收工作，开展第五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工作。办好第八届陕西省阅读文化节、2020 陕西省群众文化节等品牌文化活动。

（七）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业高质量发展。落实国务院和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实施意见精神，提升文化和旅游消费质量水平。挖掘拓展城市夜间文化体验空间，推动夜间经济繁荣发展。加快发展动漫游戏、数字文化等新型业态，组织好第三届西安国际文化旅游产品创新设计大赛，办好数字互动娱乐文化周等活动。抓好《陕西省全域旅游发展规划》《陕西省全域旅游示范省创建工作五年行动计划》的贯彻实施，开展第二、第三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验收工作，加快全域旅游示范省创建。积极对接中央层面，扎实推进我省境内长城、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任务。科学开展 A 级旅游景区评定工作，创建一批高 A 级旅游景区。以“1325”全省文化旅游项目建设计划为指引，大力推进项目带动战略，计划全年建设重点旅游项目超过 1300 个，投资超过 1600 亿元。组织参加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深圳文博会等重大文化旅游展会和项目推介会，创新文化和旅游宣传推介方式，提高陕西文化和旅游影响力。

（八）健全市场体系促进区域融合。加快文化旅游市场体系建设，紧密依托市场主体推动陕北、关中、陕南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形成三大区域相互照应、相互衔接、相互融合、相互促进的共同发展格局。打破区域、部门、企业界限，推进市场信息平台

一体化建设，促进文化与旅游产品在全省范围内的整体营销。培育扶持一批产业关联度高、功能融合性强、创新能力突出的文化和旅游骨干企业，支持跨市域、跨区域开展建设经营，给予政策和资金扶持，促进市场资源优化配置，提高融合发展质量和效益。促进文化消费与旅游消费融合，不断创新消费形式，推出更多跨行政区域、地域空间的个性化、特色化、精品化产品和服务，促进区域间产品衔接、市场契合，拓展发展空间。

（九）发展新兴产业带动跨域融合。培育形成创意产业链和产业集群，促进创意产业和文化旅游协同创新，扶持发展文化旅游创意企业，推进组建跨界、跨域融合的创意产业集团和产业联盟。鼓励文化创意企业创作旅游内容的动漫游戏产品、数字虚拟旅游景点、景观，提升旅游产品、旅游项目、旅游线路的科技含量，扩大旅游产品的影响力、渗透力、感染力和亲和力。鼓励并扶持文化旅游企业，融合工业制作、商品交易、科普教育、文化美学等多元素，大力发展体验性、参与性、交互性的文化旅游新兴业态。推动文化元素与时代需求、产业开发、现代旅游消费相融合。加快旅游衍生品的生产创意设计，最大限度地传播地域文化。围绕“全运会”的举办，打造知名赛事，推动我省体育旅游发展。同时，大力推进体育健身娱乐活动，形成体育健身休闲与旅游、娱乐、康复、餐饮、文化、传媒等融合的产业体系。

（十）注重品牌培育，夯实文化、旅游品牌宣传和推广工作。继续利用好“欧亚经济论坛”、“世界文化旅游大会”等重大活动

以及境外举办的“中国旅游年”、“陕西旅游文化周”等大型活动平台，宣传推广“文化陕西”、“国风秦韵”、“丝绸之路的起点、兵马俑的故乡”等品牌形象和文旅产品。充分展现文旅融合新形象，形成平台共建、资源共享、信息共享、市场共享的协作格局，切实让民众享受到了文旅融合发展成果，提升陕西文旅影响力。以国际新媒体、社交平台为重点，多渠道、多媒介系统宣传陕西文化旅游资源。利用 Facebook、Twitter 及 Instagram 等三个主流境外社交媒体平台、Google 搜索引擎以及 Tripadvisor 等专业网站等宣传推广陕西文旅产品，弘扬中华文化。

省文物局

一是2020年我局将继续深化推进“互联网+文物教育”“互联网+革命教育”平台建设，计划完成3至5座线下体验中心。

二是我们将继续指导各博物馆梳理文物资源，深入挖掘和阐释文物文化内涵，继续完善和拓展陕西可移动文物数据库、陕西数字博物馆、陕西文物之声电台等数字平台。同时，与腾讯、百度、腾讯、中国移动等跨界合作，多方式、多渠道开展线上服务工作，与公众共享陕西丰富的文化遗产资源。

三是与有关企业合作，加强文化创意产品研发、销售，2020年全省文创产业试点单位争取开发800款产品，收入达1500万。

省发展改革委

实施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一批

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持续做好文化旅游领域地方专项债项目审核推送工作。

省商务厅

支持西安高新区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建设，支持省内文化企业开拓国际市场，积极组织文化企业参加国内外品牌展会，扩大对外文化出口规模。

省农业农村厅

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加快产业深度交叉融合，以乡村特色产业为基础，深入发掘农业农村生态涵养、休闲观光、文化体验、健康养老等多种功能和多重价值，推动乡村资源全域化整合、多元化增值，建设一批设施完备、功能多样的休闲农园、休闲农庄、休闲乡村和农村特色产业小镇。推进农业与加工流通业，与文旅、教育、康养等产业融合，发展产地加工、仓储物流、直供直销、会员农业、创意农业、功能农业、智慧农业等，加快形成“农业+”多业态发展态势，厚植区域经济发展新优势。

四、科技成果转化行动

省委军民融合办

(一) 探索创新驱动发展新路径

1. 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聚焦关键核心技术，开展重点基础领域重大科技攻关，制定推动我省军民融合科技攻关工程实

施的意见，鼓励和引导优势民营企业积极参与科研生产任务，研发具有国际先进水平、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自主可控产品。

2. 推进军民双向互动。围绕专项工程开展深度调研，谋划和实施有带动作用的军民融合产业项目，支持开展协同创新和联合攻关，加快形成“多维一体、协同创新、跨越式发展”的军民融合发展格局。

（二）构建全链条创新体系

3. 加快建设科技协同创新平台。继续发挥陕西军民融合科技创新资源开放服务平台作用，推进军工设备仪器设施资源开放共享，提升军工仪器设备服务科技创新效能。

4. 创新军工预研项目转化。以市场化机制实施高校军工项目进行创新转化，发挥高校和民营企业各自的资源优势，成立混合所有制企业，形成的科研成果所有权归高校，产品所有权归企业，促进军工预研成果创新和转化。

（三）建立科技服务军民融合发展体系

5. 完善国防和军事信息沟通快速响应机制，加强军地需求对接，推动军民在协同创新和成果转化等方面深度融合。推动军民融合一站式服务中心建设，促进国防知识产权的保护、解密和应用，做好国家军民融合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点的管理工作服务。

6. 筹建军民两用技术成果转化中心。探索陕西国防科技工业军民两用技术成果转化新模式、新机制，按照“政府引领、院所支撑、市场化运作”的思路，成立市场化运行的经营性企业，

建立成果转化支撑平台，加快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转化。

省科技厅

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新模式，支撑服务业创新发展。一是探索创新驱动发展新路径。结合西安实际，在科技金融、科技管理体制方面探索细化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第三批支持创新相关改革举措》，扎实推动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不断巩固完善全面改革创新试验成果。实施区域创新能力引导计划，结合科技部、财政部联合开展的“百城百园”行动，集聚科技部、陕西省、西安市三级力量，支持西安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实验区。发挥西安高新区科研、运营、政策优势，探索‘托管’、‘飞地’和离岸孵化思路，支持渭南（西安）飞地孵化器升级省级孵化器，铜川（西安）、榆林（西安）飞地孵化器建设，不断完善“西安研发，××制造”新模式。

二是构建全链条创新体系。2019年“1155”工程实施以来，已建成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等共性技术研发平台3个，“四主体一联合”新型研发平台44家，400余家省级创新平台面向中小企业开放共享，“双创”孵化平台448家。2020年，我省将深入推进实施“1155”工程，探索依托大型国企（转制科研院所）技术创新优势，建立共性技术平台；夯实“四主体一联合”新型研发平台服务效能，改造、升级、新建20家；中小企业研发服务平台系统合同数量与成交金额双翻番；修订科技企业孵化

器认定管理办法和评价指标体系，新建各类科技企业孵化载体30家以上。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环境，推动孵化平台量质双提升。

三是建立科技服务融合发展体系。加强高新区发展联盟纽带作用，依托联盟强化知识创新集聚，推动科技成果、仪器、企业、专家、政策、人才等创新要素相互赋能。依托智汇秦科技开展线上远程创新团队专题培训，提供专业辅导、信息交流、资源共享等公共服务。依托高新区产业定位和聚集效应，培育集群性孵化载体。打造专业化众创空间示范工程，加快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园区”全链条服务体系。

省发展改革委

在新一代信息技术、航空航天、新材料、生物技术等重点高技术产业领域，积极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加快建设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提升产业自主创新能力，推动产业创新发展。

省工信厅

推进“1155”工程，鼓励企业联合高校院所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载体，2020年布局2—3家制造业创新中心，认定30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省教育厅

一是对接国家战略，推进高校军民融合工作。2019年，为

贯彻中央军民融合相关安排部署，我省印发了《陕西省高等学校科技创新军民融合发展实施方案（2019—2022）》。2020年，省教育厅将鼓励引导高校发挥国防学科和科研优势，积极参与到科技创新军民融合发展体系中，扎实推进陕西高校军民融合工作。教育厅将与省委军民融合委员会建立高校军民融合沟通机制，并举办高校与军工单位科技合作洽谈专场活动，促进高校与军工企业的融合交流。

二是健全体制机制，构建全链条创新体系。2019年，省发改委和省教育厅等部门联合印发《陕西省构建全链条产业技术创新体系推动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措施》，以进一步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构建全链条创新体系，推动产业创新发展。省教育厅将继续联合其他厅局，进一步推动大学科技园、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实现科技项目资源共享，完善科技成果转化链条，为创新创业创造良好的环境。

三是拓宽科技成果转化渠道，建立科技成果供需双方对接的长效机制。举办2020年高校科技成果培训会，组织省内高校科研管理、成果转化方面的专业人员进行深度培训，提升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举办第四届陕西高校科技成果展及校企对接洽谈会，组织高校与省内各地市开展校企对接活动，为校企、校地对接搭建桥梁，推动校企双方在产学研协同创新、难题攻关、成果转化等领域的深度合作，促进科技成果实现在我省的就地转化。

五、信息服务升级行动

省工信厅

加快推进5G技术应用。培育和引导5G+工业互联网重点项目建设，积极开拓5G作为数字化转型的关键支撑和重要基石作用，以示范带应用，以应用促发展。推进省内6个优秀5G项目建设（涉及十四运5G项目2个、煤炭行业信息化5G项目2个、智慧工厂5G项目及街区5G应用项目各1个），促进我省煤矿安全、地区5G应用、工厂信息化和5G产业发展。

六、会展服务振兴行动

省商务厅

鼓励引进品牌展会，积极引进展览企业落地我省，鼓励引导省内企业组建会展集团。培育我省品牌展会，引导省内会展企业做大做强。建立会展业发展联盟。

省发展改革委

（一）加强协作，培育品牌展会。一是积极配合省级相关部门，做好第五届丝博会筹备工作。用好丝博会金字招牌，结合疫情防控实际，利用新兴媒体创新招商招展方式，提升招商招展品质。二是用好陕西一带一路网等媒体平台，加大宣传力度，提升丝博会、农高会、欧亚经济论坛等现有开放平台知名度及影响力。三是注重上下对接，积极会同有关部门与国家汇报衔接，争取国家层面对我省展会平台加大支持力度。

（二）加强动态跟踪，深化展会成果。聚焦既有展会成果，主动作为，提高服务意识，不断强化政府间、企业间沟通协调和经贸合作，促进展会成果落实落细，带动我省相关产业提质增效。

省科技厅

创新展会服务模式，做好“杨凌农高会”品牌建设。2020年，省科技厅将兼顾疫情防控和对外合作的原则，做好杨凌农高会指导和保障工作。展会期间，将组织召开苏陕科技扶贫协作项目对接会，开设线上线下同步展厅，确保办展质量。

省文旅厅

（一）全力组织办好文旅展会，培育文旅展会品牌。服务“一带一路”建设，按照“品牌化、国际化、市场化”的工作方针，提高“文化陕西”影响力。继续办好第七届丝绸之路国际艺术节、2020西安丝绸之路国际旅游博览会，打造“一带一路”凝聚文旅资源、推进文旅建设、共享发展成果的重要纽带和平台。继续推动与携程等企业全面合作，指导办好2020世界文化旅游大会。

（二）积极组织参与杨凌农高会。在杨凌农高会继续举办“陕西乡村旅游展”，集中展示陕西乡村旅游发展新成果，探讨推进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和促进旅游扶贫的新思路、新举措，提升陕西乡村旅游品牌影响力。

（三）创新发展数字文旅产业，支持西安数字互动娱乐文化周。加快发展数字文化旅游经济加大在线文旅企业发展的支持力度，培育和引入一批在线旅游企业。积极引导数字文旅产业发展方向，提升文化内涵，促进优秀文化资源数字化，推动数字文化内容与互联网旅游融合发展。实施文化和旅游创客行动，构建产业创新生态体系，培育新型业态。加大创新力度，改进办展办会方式，办好西安数字互动娱乐文化周活动，提高品牌影响力，扩大知名度，打造数字内容会展西部高地。

省农业农村厅

持续高质量推进“三年百市”品牌营销行动，加强展前沟通对接、展后总结交流，进一步深化细化农产品展览展示活动。组织各市（区）积极参展农交会、茶博会、贫困地区产销对接活动等国家级大型展会，举办形式多样专题推介会、品鉴会。举办陕西特色农产品（海南）展销对接活动，宣传展销我省特色农产品，促进区域间产业融通互补。支持各市（区）紧抓苏陕协作对口扶贫机遇，开展单一特色农产品专题展、主题展。以“庆丰收、迎小康”为主题，有序开展农民丰收节活动，大力培育节庆活动市场，打造具有陕西特色的乡村多元化市场体系。

省贸促会

（一）发挥贸促境外会展优势，助推优化会展条件

1. 借助并发挥中国贸促会境外会展资源优势，积极为省政

府、各市（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在境外举办展会提供相关服务和
支持。

2. 提高展会引领外贸的针对性和促进出口的有效性，组织
我省重点企业参加德国汉诺威工业展、世界贸易中心协会年会、
埃塞俄比亚中国贸易周、亚洲国际（香港）水果蔬菜展览会等国
际知名展会、论坛、博览会等。

（二）依托特色产业兴会办展，努力培育品牌展会

3. 办好第五届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贸促系统承办的各项活
动，紧扣大会主题，努力在提升活动层次质量上下功夫，积极促
成更多实质性经贸成果。

4. 举办第九届中国西部跨国采购洽谈会，进一步创新办会
模式，注重办会实效，不断增强企业获得感，提升展会品牌影
响力。

5. 精心策划 2020 “一带一路”陕西特色商品展览会，通过
展览展示、宣传推介、洽谈对接等多形式、全方位彰显陕西优
势，帮助企业拓展国际市场。

6. 筹备好第十一届 APEC 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览会境外
招展和分论坛活动，促进中小企业务实合作，增强 APEC 成员
国对陕合作信心。

7. 办好第十一届全球秦商大会，认真组织好大会主题论坛、
展览展示、专项活动，充分挖掘和用好全球秦商资源，助力陕西
经济发展。

8. 认真策划 2020 年迪拜世博会陕西活动日活动，加强对接、周密准备，促进我省优势产业、优秀企业、优质产品“走出去”。

9. 积极参与和支持全省重点展会活动，支持办好杨凌农高会、第四届中国（宝鸡）国际工业品采购展览会、渭南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第十五届榆林国际煤博会、第六届安康富硒博览会等重点经贸活动。

（三）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提升办会办展水平

10. 围绕“两稳一扩”，继续加强对各类经贸活动、国（境）外出访等活动实效的跟踪落实工作，及时建立成果跟踪落实台账，安排专人做好后续跟踪服务与落实反馈工作，力争促成一批实质性经贸成果。

11. 加强对重大经贸活动的统筹谋划和成果设计，深化“展中有会、以会促展”的办展模式，不断增强自办展会的竞争力、辐射力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展会质量，将重大活动办出水平、办出特色。积极帮助企业开辟国际市场，组织企业开展“展会+”活动，支持和引导我省文化、数字服务、中医药服务等企业出口，鼓励企业赴境外参加服务贸易重点展会。

12. 创新开展网上办展办会工作，整合原西部跨国采购网站以及联合国全球市场网站、贸易地图（联合国国际贸易中心网站）等平台网络资源和数据库，实现三网合一的陕西对外贸易交易平台。该平台突出服务的国际化、专业化、标准化和便利化，

采购信息可靠，使我省企业足不出户便可实现在世界市场的商品采购和销售。

省会展中心

（一）积极创新丝博会办会模式，运用新科技、新手段，增强丝博会生命力，展现丝博会新形象

新冠肺炎疫情席卷全球，给经济运行带来突如其来的挑战和压力，会展业首当其冲，遭遇改革开放 40 多年来最大寒冬。会展企业经营遭受前所未有的困难，面临巨大的生存危机。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3 月 18 日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上的讲话精神，积极推进展会服务创新、管理创新、业态模式创新，加快培育行业发展新动能。我中心在争取政府支持指导下，实施以下战略：

1. 跳出传统办会思维，顺应市场和新业态变化，积极推进实施线上化和数字化战略，创新丝博会办会模式，举办“线上数字孪生丝博会”。

2. 通过与相关技术企业合作，运用互联网、大数据、5G、物联网、VR 虚拟现实等新技术，将传统的线下推介、对接洽谈等环节搬到云端，由“面对面”转为“屏对屏”、“线对线”。用数字技术搭建更专业的展会网站、微站和小程序等展示载体、服务入口，实现展馆在线、展位在线、展台在线、咨询在线、洽谈在线和服务在线，实现展会期间的论坛、商贸洽谈会等活动线上

开展，开拓新的展览形式、增强展览效果、提升参展览展体验。打造以 B2B 为主，兼顾 G2B、G2C、B2C 的全天候线上招商引资平台。进行有效的线上营销推广和引流、深入挖掘线上海量数据，为参展企业和采购商提供精准的线上展示推介、供采对接、在线洽谈等服务，使展示对接、洽谈、交易融为一体，让中外客商足不出户下订单、做生意。使丝博会真正成为永不落幕的新型国际贸易展会平台。

3. 积极促进线上线下办展融合发展。大力推动传统展会项目数字化转型。积极争取省、市政府大力支持，争取 3—5 年时间整合现有展会资源，积极打造展会集群，成立“陕西会展产业集团”，壮大陕西会展产业实力，培育会展龙头企业，大力发展网上会展集群，增强陕西会展行业抗风险能力。

4. 积极与丝博会主办部委沟通、协商，建立更加紧密的支持关心，加大主办部委实质性参与丝博会筹备工作的力度。在继续保持各省区市组团参展参会的基础上，重点在专业化组团、重点专业卖家邀请、高端会议活动的组织等方面进一步优化提升，突出丝博会的专业性、功能性，增强丝博会的吸引力。

5. 创新丝博会宣传手段，全方位打造、提升丝博会形象。精心设计丝博会形象，充分利用展会现场、举办地和重要城市热点平台、传统媒体和网络新媒体等平台，增加宣传投入，运用广告、新闻发布、网络视屏、推广活动等多种手段，大力提升丝博会影响力。

(二) 创新出省参展参会运作模式，提高出省参展参会经济收益

出省参展参会是我中心一项重要工作任务，是延伸丝博会服务，增进省际间经贸交流的重要平台，我们将积极创新出省参展参会的运作模式。一是加大大数据和网络技术的应用，积累更多的参展参会目标企业和客户，对客户特点和需求进行充分了解、沟通，深入研究分析，精准分类；二是更加充分的与省政府及省级各有关厅局进行沟通，争取在出省项目优选上从被动逐步变为主动；三是在参展参会的形式上不断创新，以新思路、新手段、高质量为我省“三个经济”发展，为我省技术、商品走出陕西，开拓市场提供支持，为省级部门、地市、企业提供更加优质的全方位服务；四是通过更多增值服务，创新营销手段，较大幅度的提高经营收入。

(三) 积极开发新的会展项目和经营项目，延伸产业链

1. 积极与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沟通，加强会展资源的整合力度，充分发挥会展行业发展基金的作用，精准投放，既积极扶持小微会展企业的发展，也重点扶持和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发展做强做大，带动全省会展产业快速发展。

2. 加大与省级各有关厅局、各市区政府的联络沟通，积极融入我省“三个经济”发展需要和各厅局、地市当前工作需要，共同研究开发更多的会展项目，拓展会展市场。

3. 根据自身特点及优势，深入市场调研，加大会展相关产业的研究开发力度，选择优势项目适时投入，形成新的经营渠道

和营收支点，延伸产业链。

4. 与省级有关厅局、各市区政府共同研究，争取更多支持政策，积极培养战略性会展项目，以增强会展服务的实力，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推动会展市场规模化发展的动力整合和优化陕西会展市场资源，促进陕西会展业良性发展。

七、服务贸易提升行动

省商务厅

（一）充分利用进博会、上交会、服交会等国际展会平台，积极带领我省餐饮、中华老字号、服务贸易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支持服务贸易企业参加国际专业展会。充分利用陕西省外经贸综合服务平台和各类国际性专业展会，大力宣传陕菜和中华老字号等特色服务领域。

（二）推进西咸新区继续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工作，及时总结试点经验，向全省范围推广。推动西咸新区加大服务贸易企业招商力度，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龙头企业及大型合作项目，培育本土优质企业。促进中俄丝路创新园、云谷产业园区快速发展壮大，形成服务贸易产业聚集区，加快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航空维修服务、交通物流服务、数字化文化旅游服务、语言翻译服务、人工智能、区块链技术、生物医药服务及跨境电商等企业的培育，扩大服务出口。

（三）发挥西安市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的引领作用，推动其它

地市发展服务外包业务，形成“一市引领、多市联动”的发展格局。鼓励西安软件园继续加快建设，加强软件服务出口。推动建设中外软件合作园区，加快软件产业集聚，提升西安软件行业竞争力。推动西安高新区积极发展众包、云外包、平台分包业务，扩大企业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数字化业务占比。支持西安市积极探索服务外包的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服务外包重点领域的发展，鼓励新兴服务出口。

（四）积极培育全省服务贸易、服务外包龙头企业，加强服务外包人才培养。开展服务贸易先进企业、服务外包先进企业创建，认定一批服务外包培训基地并授牌。支持西安市建设面向全省的服务外包公共服务平台，支持西咸新区建设各项全省服务贸易公共服务平台。继续利用中省市三级资金支持服务外包企业新增人员培训、离在岸服务外包业务、技术出口业务等。

省工信厅

组织我省软件、生物医药、工业研发企业参加省政府安排的2020年重点经贸洽谈活动以及国内、国际知名展会、博览会、洽谈会等专业展会，支持我省企业“走出去”，开拓国际市场。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一）**加快服务业市场准入**。按照“非禁即入”的原则，方便各类服务业市场主体准入，鼓励服务业多元化经营、创新业态发展，全面落实放宽名称登记使用、简易注销改革等相关政策措

施，持续推进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和注销便利化改革工作，努力为服务业创新发展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二）深入开展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工作，切实提升服务质量。

联合省发展改革委对全省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工作成效进行调研，启动第四批省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的征集、立项等工作，并选拔优秀试点项目成果在全省范围内推广应用。组织制定物流、检验检测、旅游景区等服务质量监测技术规范，测评服务质量满意度。

（三）提高知识产权服务业品牌意识和服务质量。推进服务机构贯彻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行业标准，创新服务模式，拓展服务范围，提升服务质量，加强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工作。

省文旅厅

（一）规范引导园区（基地）企业健康发展。依据国家认定标准和管理办法指导各地加强国家和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建设，进一步完善动态管理和退出机制。做好新一批园区创建工作，以及第二批陕西省文化产业“十百千”工程文化产业重点园区（基地）申报、评审和认定工作。完善和优化文化产业园服务能力提升计划。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引导支持文化和旅游企业健康发展。组织优秀文化和旅游企业参加重要展会、论坛、活动，宣传展示我省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新形象，促进交流与合作。

（二）加大对文旅产业的融资支持。进一步深化文化、旅游与金融合作，在文化和旅游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推进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创建工作。配合有关部门，积极推进设立知识产权交易所，发挥陕西文化旅游金融服务中心作用，推动西安市加快创建国家级文化金融综合示范区。开展调查研究，积极破解民营和中小微文化、旅游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配合文化和旅游部办好品牌化的投融资对接交流活动。

（三）推动高质量产业人才培养扶持工作。以培养高端创意设计、经营管理人才为重点，加强文化和旅游产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办好文化和旅游融合研讨培训班（绥德陕北文化艺术基地）和推进文化和旅游消费研讨培训班（西安），支持地方举办特色专题培训和行业示范培训。统筹产业人才培养资源，加强产业人才相互间交流合作。加强文化和旅游产业智库建设。

（四）推动区域特色产业发展。贯彻区域协调发展、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等重要战略，支持和引导地方发展特色文化和旅游产业，办好“黄河旅游带”及“长三角经济带”我省文化和旅游产业重点项目推介洽谈活动。指导榆林、延安、渭南、韩城借助“黄河旅游带”加快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指导宝鸡和汉中两地抓好藏羌彝文化产业走廊建设，指导西安办好第十届西部文化产业博览会，推动地方特色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和产业优势，不断提升区域特色产业发展水平。

（五）推动“一带一路”产业国际合作。加大对“一带一路”文旅产业国际合作重点项目的支持，支持和组织文化和旅游企业参与重要国际展会、论坛及活动，开展重点合作项目征集及境内外推介对接活动，培育外向型文化和旅游企业和文化旅游新业态，借助自贸区建设引进国外一流文化旅游企业到陕西落户、兴办分公司或参与重大项目建设。支持优秀文化和旅游企业在境外兴办实体、设立分支机构，实现落地经营。继续发挥西安对外文化贸易基地的服务平台作用，带动中小企业融入国际市场。跟踪抓好“丝路汇”在全省复制推广工作。加大数字文化产业国际标准的宣传推广和应用力度。

西安海关

一是支持建设跨境电商平台。

二是支持跨境电商通关服务平台与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的跨境电商通关系统数据对接。

三是支持跨境电商大企业落户西安。

陕西银保监局

引导机构紧抓“一带一路”国家战略以及推进陕西自贸区建设等政策在陕落地实施的契机，加大对外贸企业支持政策的宣传力度，提高本地企业“走出去”的动力。鼓励机构及时跟踪企业在跨境贸易方面的金融服务需求，充分发挥自身比较优势，为企业提供贷款审批、利率定价优惠、业务办理等绿色通道，主动开

展针对性地产品和服务创新，助力服务贸易发展稳中提质。

八、互联网应用普及行动

省农业农村厅

按照“六有”标准和开展四类服务要求，进一步完善信息进村入户整省推进方案，建设县级和村级益农信息社。加快完善“一中心五平台”建设，加强全省信息采集点建设，开发大数据应用中心市县级平台软件，完善地理信息平台，开展物联网、大数据、5G技术在农业农村的试点示范。完善陕西省农业农村信息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全省农业农村行业数据采集队伍骨干培训，开展农产品电子商务培训。实施“互联网+”“3+X”特色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启动产地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农产品出村进城网络体系。

省工信厅

（一）推进两化融合。推进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持续抓好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评定、评估等常态化工作，充分发挥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引导作用，加快培育新业态新模式，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二）发展工业互联网。加快工业互联网网络 and 平台体系建设，培育和引导 5G+工业互联网重点项目建设。支持推进陕西省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综合应用服务平台（国家二级节点）与国家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顶级节点互联互通，加快开展面向企业、

行业的规模化标识解析应用服务，逐步形成基于标识解析应用的行业集成应用。推动企业上云，培育工业 APP，完善工业互联网产业生态。

（三）扩大升级信息消费。落实信息消费指导意见、实施意见和三年行动计划，继续做好信息消费相关政策宣贯培训，积极开展试点示范培育，指导推动全省各市（区）制定出台扩大升级信息消费的落实方案。

省扶贫办

一是继续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在贫困县建设电子商务服务中心（站点），搭建县、镇、村三级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动员大型电商企业帮扶贫困县。

二是加大社会扶贫网推广运行力度，积极协调动员社会爱心企业、电商平台入驻社会扶贫网，代售贫困户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品，拓宽贫困人口增收渠道。

三是多渠道开展消费扶贫，筛选、推荐带贫市场主体等生产的产品为扶贫产品，依托中国社会扶贫网、“供销 E 家”等电商平台，不断拓展其他电商平台合作渠道，构建扶贫产品销售体系，为社会各界购买扶贫产品、参与消费扶贫行动提供便利条件。

省发展改革委

（一）在促进现代农业发展方面

2020年，我们将继续调整产业结构，以农业又快又好发展为主线，进一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释放农业发展的新动能。

一是加强农业生产工作。严格落实耕地红线和粮食种植面积底线，规范耕地占补平衡。持续抓好新增100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和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的组织实施，配套田网、渠网、路网，提升农田排灌能力、农机作业能力、耕地生产能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二是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加快实现农业向现代农业的转型升级，聚焦发展特色粮经作物、特色园艺产品、特色畜产品、特色水产品、林特产品五大类30个特色品种（类），加快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加快打造“3+X”产业体系，粮食上重点加强玉米、水稻田间管理，扩大青贮玉米规模，确保增产增效。果业上在优化区域和品种结构的同时，以洛川国际苹果博览会和世界猕猴桃产业大会为平台，提早谋划品牌推介和市场销售工作。畜牧业突出规模养殖和绿色发展，持续推进生猪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打造肉羊奶山羊基地县，建设优质奶源基地。

三是积极配合推进农村改革。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动“三变”改革、“百村示范、千村试点、万村推进”，增强集体经济发展活力，2022年基本消灭集体经济空壳村。配合省农业厅做好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工作、粮食生产工作、土地制

度改革、土地有序流转、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促进畜牧业标准化规模养殖、培育千亿级奶山羊全产业链等相关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工作。

四是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完善产业融合的政策体系。结合工作实际，对现代农业发展、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加快发展、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农民收入倍增等重大问题深入进行调查研究。优化产业主体之间的资源配置体系，强化支持一产优先发展的政策，调整和完善支持发展农产品加工业的政策，统筹支持发展服务业的政策，城乡统一的融资服务政策。完善利益保障机制。以大荔县冬枣、榆阳区马铃薯、蓝田县葡萄 3 个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的创建为契机，加快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实现农产品产加销、农工贸一体化，延长农业产业链，融入供应链，提升价值链，完善与农户的“股权收益+保底分红”利益联接机制，让农民更多地分享二三产业创造的价值增值和收益分配。

五是继续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推进优质粮食产业工程，基本农田建设，改造中低产田，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加大对农村基础设施工程的投入力度，加快建设进程，尽快改变农业基础设施长期薄弱的局面，抓好江河治理、水利枢纽、灌区节水改造、节水灌溉等水利项目，现代农业示范、退耕还林还草、种苗和防护林工程、草场恢复基地等项目的实施。

六是推进乡村振兴。继续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探索不同

区域可复制推广的经验，推荐一批产业较强、收入水平较高、集体经济基础强的村庄，打造我省乡村振兴示范村。

（二）在促进制造业发展方面

1. 积极推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要求，积极培育一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区域和试点企业，并争取列入国家试点。

2. 加强对先进制造业的资金支持。积极争取国家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技术改造等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对符合条件的先进制造项目省产业结构调整引导资金将积极给予支持。

（三）在扶贫工作方面

总体思路是：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紧扣全省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主动履职尽责，深化苏陕扶贫协作，持续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加大对革命老区的支持力度，规范光伏扶贫项目建设管理，提升“驻村联户”结对帮扶，坚决完成各类问题整改工作，着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确保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如期全面完成。

一是增强决战决胜信心。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列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认真学习中省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会议、文件和讲话精神，充分认识完成剩余任务的艰巨性和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极端重要性，切实增强“万众一心加油干，越是艰险越向前”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是深化苏陕扶贫协作。聚焦深度贫困地区，加强项目资金监管，不折不扣完成年度任务；加大产业合作力度，吸引江苏企业来陕投资兴业参与扶贫，做好苏陕扶贫协作共建“区中园”工作，优化协作带贫机制；加强苏陕两省劳务市场互联互通，完善劳务协作对接机制，做好就近就地就业，促进贫困人口就业增收。

三是持续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后续扶持“1+7”政策措施，切实履行牵头职责，协调有关部门，按照责任清单，推进产业配套、就业扶持、社区管理、社会融入等重点工作；围绕搬迁安置点配套道路、教育、医疗、垃圾污水处理等公共服务设施，加快补短板项目建设，推动搬迁群众享有与当地居民同等的教育、卫生和社会保障权利。

四是进一步规范光伏扶贫项目建设管理。严格落实国家《光伏扶贫电站管理办法》《陕西省光伏扶贫项目管理验收评估指南》，及时做好光伏信息管理系统录入，力争尽快纳入补贴目录。完善常态化督查巡查机制，适时开展督导抽查和综合评估。加强光伏电站后期运维，加强对电站的信息化监测监管。

五是持续加大革命老区支持力度。深入贯彻落实陕西省革命老区脱贫攻坚《实施意见》以及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实施方案》，结合特殊类型地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实施，协调相关省级部门和市县进一步加大政策、项目、资金支持力度，增强老区自我发展能力。

六是全面开展消费扶贫。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消费扶贫工作成效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0年）》，拓宽贫困地区农产品流通和销售渠道，积极开展贫困地区农产品推介系列活动，积极动员组织全委干部职工积极参与消费扶贫。

七是巩固提升“驻村帮扶”工作。切实履行扶贫团牵头职责，加强对驻村干部的管理考核和关心关爱，保持贫困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伍稳定。协调督促各参扶单位充分发挥自身资源优势，着力解决基层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推动帮扶工作取得新成效。

八是扎实做好问题整改工作。以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回头看”、国家成效考核、2019年东西部扶贫协作交叉考核反馈意见为重点，统筹国家第三方评估、扶贫审计等及其他各类监督检查指出问题和自查发现问题，坚持常态化精准化系统化推进，持续用力抓好整改落实工作，持续提升脱贫攻坚工作质量和水平。

九是持续加强作风和能力建设。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不担当、不作为等突出问题。

十是做好脱贫攻坚总结宣传工作。全面总结梳理全委脱贫攻坚工作成效，深入挖掘典型经验和生动案例，展示脱贫攻坚伟大实践。注重舆论引导，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及时主动回应社

会关切。加强调查研究，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省商务厅

支持 56 个贫困县全部建成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在有条件的镇村和规模较大的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建设电子商务服务站点，为村民提供网络购物和农产品销售寄递服务。引导和组织有规模的电子商务企业与贫困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以土地流转、销售产品、临时用工等方式带动贫困户增加收入。深化与阿里巴巴、京东、字节跳动、中国社会扶贫网等知名电商平台企业的合作，不断拓宽贫困地区农产品网络销售渠道。加大电子商务业务培训，支持有条件的贫困户应用电商直接创业。

省邮政管理局

一是大力推动“快递进村”，助力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持续巩固“快递下乡”成果，在继续保持快递网点乡镇全覆盖的基础上，实施“快递进村”行动计划，2020 年末全省快递服务建制村覆盖率达到 40% 以上。

二是推动“快递进厂”。联合工信部门推动快递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把快递网点变成现代制造业的“移动仓”和“移动工厂”。引导快递企业开展定制化服务，打造一批入厂物流、仓配一体化、“订单末端”配送、“区域性供应链”服务、“嵌入式电子商务”等代表性项目。

三是积极实施就业扶贫，鼓励邮政快递企业加大从贫困地区

招收员工力度，力争年底全行业新增社会就业 3000 人以上。

九、人力资源支撑行动

省人社厅

（一）为提升我省人力资源服务水平，推进人力资源服务创新，扩大我省人力资源企业知名度，拟于下半年联合西安市人民政府主办第三届中国（西安）丝路经济带人力资源发展高峰论坛活动。

（二）为建设一支高水平的从业人员队伍，加快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综合性、专业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拟选树一批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领军人才，适时举办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业务培训班。

（三）为优化服务业人才发展环境，落实省政府《关于大力发展“三个经济”的若干政策》（陕政发〔2019〕1号）精神，拟继续对新引进或培养的涉及智慧供应链、冷链、跨境电商、航空运输等具有高级经营管理经验或具有专业化较强技术的物流人员实施奖励计划。

省教育厅

一是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健全专业技术人才评价机制。将进一步指导高校做好分类评价工作，完善评审制度，创新评价方式，做好服务相关专业教师职务评聘，充分调动广大专业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二是加强人才素质培养，提升从业者能力水平。持续开展产业培训，指导职业院校进一步优化培训方案，优化课程体系，精心组织培训，满足群众实际需求。支持高校面向企业开展物流培训，重点面向物流与互联网、人工智能和金融等交叉领域职业技能培训及职业资格认证工作，提升物流行业从业者综合素质。

省发展改革委

坚持就业优先政策，推动返乡入乡创业高质量发展，研究制定我省推动返乡入乡创业高质量发展 2020 年重点工作安排，加强政策宣传解读，总结推广试点示范好经验好做法。继续争取中央预算和省级配套投资，支持公共实训基地建设，以此为平台统筹各类技能培训资源，加快培养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增强劳动者依靠自身技能获得稳定就业的能力。研究编制“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进一步加强“十四五”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战略引领、明确主要任务、细化政策重点，做好“十四五”时期就业项目储备，促进实现比较充分和更高质量的就业。

十、幸福产业培育行动

省卫健委

（一）着力推动我省中医药服务出口。重点加强西安中医脑病医院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建设，开展多种形式的中医药文化传播、养生与康复、诊疗技术培训、制剂应用、诊疗设备输出等服务工作。大力支持陕西中医药大学、西安中医脑病医院等单

位，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中医药联合办学、医疗技术合作。鼓励我省中医医疗结构在国（境）外开办中医医院、连锁诊所等国际分支机构，提供中医医疗和养生保健服务。

（二）支持社会力量办医。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的意见》，出台我省具体落实措施，进一步优化社会办医政策环境，拓展社会办医空间，简化准入审批服务，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医疗机构，鼓励与公立医院错位发展，提供特色诊疗服务，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医疗卫生服务需求，为我省经济社会转型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三）积极开展家庭签约服务。结合《陕西省关于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意见》和《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慢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指导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通过加强家庭医生团队服务人员慢性病诊疗、重点人群疾病治疗、健康指导等工作培训，提升基层服务水平和能力。各市利用“5.19”世界家庭医生日现场签约宣传活动，广泛宣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政策，提高群众知晓率。完成全省年度家医签约服务相关数据统计汇总工作。

（四）着力构建老年健康服务政策体系。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制定我省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实施办法。实施老年健康西部行项目，推进老年人心理关爱、安宁疗护等试点工作。开展老年友好环境建设，制定我省老年友好型社区标准，开展城乡老年友好型示范社

区建设活动。持续推进医养结合发展，举办医养结合工作培训班。实施基层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工程，利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或社区养老机构、敬老院利用现有资源，内部改扩建一批社区（乡镇）医养结合服务设施，重点为社区（乡镇）失能（含失智，下同）老年人提供集中或居家医养结合服务。因地制宜开展家庭病床服务，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设置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病床和养老床位。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慢性病管理、疾病治疗和康复中的独特作用，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产品和服务，增强社区中医药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开展老龄化国情教育，弘扬传统美德，营造良好的敬老社会氛围。

省体育局

（一）全力支持体育企业复工复产。一是落实企业房租减免政策。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减免中小微企业承租省级行政事业单位用房房租有关事项《通知》，要求相关直属单位主动对接承租本单位用房的中小微企业，宣传减免政策，指导企业申报，严格落实2月免租、3至4月租金减半的优惠政策。二是加大金融扶持力度。与中国银行共同制定出台《抗击疫情影响支持体育产业发展十二条措施》，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和授信政策、降低金融服务费用、放宽担保条件、提高服务质效、拓宽融资渠道、创新产品服务金融扶持措施，帮助体育企业抗击疫情，渡过难关。三是加强资金扶持。合理利用体育产业引导资金，同等条件下优先补

贴受疫情影响较大、率先复工复产、承担重要任务的体育企业，适当上调补贴金额，促进体育服务业、体育制造业全面回暖。四是强化政策引导。鼓励各地结合疫情防控实际，出台本地区体育场所复工指引，为公共体育场馆和经营性体育场所陆续复工提供可操作性指导，支持健身房等体育培训企业恢复经营。五是支持体育彩票恢复销售。为缓解体育彩票销售网点的经营负担，自2020年2月起至疫情结束，每月向各销售网点发放专项补贴500元；在彩票恢复销售的第1个月向各正常销售的体彩专营店发放专项补贴300元；在恢复正常销售的3个月内，降低乐透数字型彩票省级业务费留成比例，将代销费比例在现行基础上提高1%，激发体育彩票市场活力，确保体彩销量明显回升。

（二）精心打造“一带一路”陕西体育精品赛事。通过精心遴选、优中选优，向社会发布西安国际马拉松、国际篮联亚洲俱乐部冠军杯、中国跆拳道国际公开赛、华山国际自然岩壁攀登公开赛暨中国攀岩自然岩壁系列赛、汉中国际铁人三项赛、长安剑客国际击剑精英赛、吴堡黄河大峡谷国际漂流公开赛、延安战极世界格斗冠军赛、IPBB男子世界锦标赛、世界名校赛艇冠军赛暨第四届西安昆明池国际名校赛艇对抗赛、KOD世界街舞冠军赛、咸阳中国杯定向越野巡回赛等20项“一带一路”2020陕西体育精品赛事，并已在宝鸡成功举办第六届全国大众冰雪季。陕西鳌山滑雪公开赛。但受疫情影响，原定于上半年举办的中国台协杯全国斯诺克团体锦标赛、西安城墙国际马拉松赛、“百合杯”

国际乒乓球大奖赛、世界女子国际象棋大师巅峰赛、轮滑亚洲杯、中国秦岭黄河自行车赛等体育精品赛事已确定延期举办，东京奥运会亚洲区摔跤资格赛变更地点举办。加强与各项赛事主办、承办单位的沟通协调，并利用赛事奖补资金对各项赛事给予资金支持，确保各项赛事落地。

（三）持续抓好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建设。着力推进宝鸡市太白县咀头镇冰雪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延安市志丹县足球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安康市汉滨区瀛湖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商洛市柞水县营盘终南山寨运动休闲特色小镇4个首批省级运动休闲特色小镇试点项目建设，突出体育元素、加强业务指导，从赛事活动安排、体育设施配套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启动2020年特色小镇申报遴选工作，组织各市区积极做好申报工作，通过资料审核、实地考察、专家评审等方式遴选确定第二批省级运动休闲特色小镇试点项目，力争早日打造出产业强、融合好、品质优、人气旺、可持续的小镇，更好发挥示范效应、彰显体育价值。

（四）不断壮大市场主体，扩大体育消费。一是加快出台《陕西省“星级”健身俱乐部评定管理办法》，加强政策引导、落实优惠措施，扶持打造一批优质健身俱乐部，更好满足群众多样化健身需求。二是抓紧起草体育综合体建设指导意见，鼓励社会资本利用体育场馆、老旧厂房等现有资源，建成一批现代城市体育综合体，进一步拓展体育消费空间。积极推进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建设。三是加强市场主体培育，支持体育制造业发展，鼓励有

条件的市区创建体育园区和体育众创空间，积极引入知名体育企业，壮大体育实体经济。四是创新体育彩票发展，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和从严管理大势，综合采取拓展渠道、多元经营、精细管理、改进服务及发行十四运会彩票等手段，确保今年体育彩票平稳销售。

省工信厅

一是发挥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作用。持续抓好智慧健康养老示范试点的建设，整合资源，合理布局，示范带动，促进我省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加快发展。

二是培育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发展新模式。发挥新一代信息技术作用，将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与养老服务深度融合，拓展和推广“虚拟养老院”“时间银行”等新模式。

三是加大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发展扶持。多措并举，以点带面，将适老化产品纳入全省工业转型升级资金新产业培育项目，在政策方面给予扶持。

省民政厅

一是配合省人大做好起草和制定出台“陕西省养老服务促进条例”，鼓励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养老服务业，促进养老服务发展。

二是加强养老人才培养。省级继续开展“千人培训计划”，每年培训养老护理员1000人次。引导各地市建立健全养老护理员培训机制，广泛开展培训，增强服务人员素质。

三是修订《陕西省养老机构星级评定办法和标准（试行）》，与国家《养老机构服务规范》有效衔接，引导养老机构服务标准化，提升服务质量。

四是配合做好智慧健康养老相关工作。

省发展改革委

实施公共体育普及工程、全民健康保障工程、社会服务兜底工程，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体育、卫生、社会服务等领域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持续做好卫生、社会服务领域地方专项债项目审核推送工作。实施城企联动普惠养老专项行动，支持一批民办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进一步调动社会资本投资养老服务的积极性。

省文旅厅

（一）积极推进落实《陕西省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8—2025年）》。优化旅游产品结构，打造休闲度假旅游品牌。以森林生态旅游和温泉度假旅游为重点，积极开发绿色休闲、生态度假、康体养生、温泉度假等产品；做精生态旅游，深度开发森林养生、健康运动、生态休闲等旅游产品，打造以避霾、避暑、养生、养心、养老度假为特色的生态旅游品牌。融入中医药养生文化、陕西民俗文化，拓展康体养生、医疗保健等功能，打造具有陕西特色的康养度假旅游品牌。

（二）加强职能部门合作，激发养老产业市场潜力。强化旅

游与卫健、中医药等部门的融合发展。发挥秦巴山地、药王山等独特的生态与中药资源优势，发展养生、健康与疗养产业，支持打造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产品，挖掘医药文化、茶文化、温泉文化。支持医疗机构向旅游康养产业延伸发展，开发高端健康体检、医学美容、养生护理、医疗保健等健康旅游项目。激发和培育一批中医药保健、身体检查、养生护理、“候鸟”养老等“旅游+”产品。

（三）支持推动相关规划编制，为幸福养老旅游资源合理开发、健康发展做好顶层设计。支持推动《药王山休闲养生度假区总体规划（2020—2035年）修编》的编制工作。

西安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按照《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总体要求，经认真研究，现制定 2020 年工作措施如下：

一、我市服务业发展有关情况

（一）西安市服务业发展总体情况。2019 年我市实现生产总值 9321.19 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 5874.62 亿元，占 GDP 比重为 63%。今年一季度，全市第三产业受疫情冲击较一产、二产最为突出，其中批零住餐、交通运输、房地产、旅游等行业冲击明显。1—2 月，限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营业额分别下降 25.1%、23%、51%、43.1%；交通运输大幅下降；房地产销售由于疫情全部停止，销售面积出现大幅度下滑。规上服务业营业收入负增长。

（二）一季度服务业工作推进情况。一是向全市转发《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要求各单位认真组织学习《行动计划》内容，把握重点，理清思路，明确目标，加快推动各项重点任务完成。同时，市级各有关部门要积极主动对接省级对口部门，指导我市服务业创新发展，争取更多政策支持，每季度末报送承担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各区县、开发区主动与市级部门对接，积极做好相关工作。

二是为尽快发挥支持政策对全市企业的扶持作用，缓解企业因疫情冲击造成的资金压力，3月11日，我委印发《西安市大力发展“三个经济”支持政策实施细则》，通过政策支持和资金扶持，提振企业投资信心，引导企业有效投资，促进我市“三个经济”加快发展。3月24日，经市政府同意后印发《有效应对疫情加快服务业发展有关奖励政策》，梳理了12条符合提前兑现条件的有关奖励政策。3月底率先兑现了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奖励政策，为99户企业共落实奖励资金1128万元。

二、下一步加快服务业创新发展重点工作措施

（一）加强服务业调查研究，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为全面了解服务业龙头企业生产运营情况，掌握当前服务业发展存在的问题，我委将联合市统计局到区县、开发区及重点企业进行调研，听取意见建议和困难诉求，进一步理清服务业创新发展思路，研究提出有针对性的政策建议。组织编制《西安市“十四五”服务业（物流）发展规划》，充分发挥规划对服务业发展的战略导向作用，突出生产性服务业和国家级物流枢纽建设等重点工作。

（二）编制和完善国家级物流枢纽建设方案，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国家物流枢纽城市建设。加快推进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进一步完善《西安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方案》，力争尽快获批；组织相关开发区做好《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方案》和《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方案》编制和完善

工作，并尽快上报。

（三）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今年我市将重点发展现代金融、现代物流、研发设计、检验检测认证、软件和信息服务、会议会展等六大生产性服务业，加快构建和完善生产性服务业产业发展体系。一是按照《生产性服务业统计分类（2019）》，积极与市统计局沟通协调，加强对生产性服务业的统计监测，完善指标体系。二是为全面推动我市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化、国际化、高端化发展，制定《2020年西安市生产性服务业工作方案》和《做优生产性服务业2020年月度工作清单》，狠抓各项工作落实。三是研究出台西安市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和相关支持政策，落实省发改委《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政策导引》，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扶持、项目支撑等手段，使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充分享受各项扶持政策带来的红利，加快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发展。

（四）加强服务业聚集区建设考核评估，提升聚集区建设和管理水平。近年来，我市以服务业聚集区为载体，重点突破，探索出一条以服务业聚集区带动全市服务业加快发展的路子，目前，全市拥有各类服务业聚集区51个。为规范市级服务业聚集区发展建设，拟研究《市级服务业聚集区管理暂行办法》，对现有的市级服务业聚集区进行考核评估，建立退出机制，全面提升聚集区建设和管理水平。同时，年内计划确认一批以生产性服务业为主导产业的聚集区，不断为西安服务业发展提供新动能。

（五）做好服务业企业培育，建立重点企业库。梳理掌握全市服务业重点企业和潜力企业情况，建立服务业各领域龙头企业、服务业潜力企业两个清单，探索建立重点企业“直通车”服务渠道。对龙头企业多在“做强”上下功夫，支持其增强核心竞争力；对潜力企业多在“做大”上下功夫，支持其高速发展。

（六）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推动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加强规划引领，以“十四五”规划编制为契机，加快完善“两港五园十一中心”物流产业布局，吸引物流企业聚集，推动物流业集聚发展。积极做好国内外物流龙头企业招商引资，协助传化、京东等物流重点项目落地建设。加大物流技术创新与模式创新，促进物流企业专业化、集约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推动物流业转型升级。落实落细省市扶持政策，支持物流企业做大做强，促进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

（七）健全服务业标准体系，全面提升我市服务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一是鼓励企业主导和参与标准制定，对国际、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含地方技术规范）制定中排名在主要制定单位中最靠前的本地企业分别给予奖励；二是健全服务业标准体系，增加生产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的比例，建立生产性服务业标准体系；完善生活性服务业地方标准体系，研制新业态标准。

（八）用好用足各项支持政策，加大对服务业企业的资金支持力度。一是按照国家、省支持的重点方向谋划项目，做好项目包装储备工作，积极争取国家、省级服务业资金等对我市服务业

企业和物流企业及项目的支持力度。二是狠抓《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的贯彻落实，持续推进全市服务业综合改革，加大市级服务业综合改革专项资金对服务业聚集区公共服务平台和重大建设项目、服务业重点领域建设项目的支持力度。三是加大对软件和信息服务、研发设计、检验检测、专业认证、数字创意等生产性服务业项目的资金支持，鼓励争取更多知名生产性服务业企业（机构）在我市投资建设。

宝鸡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为加快提升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深入推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省发改委印发了《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 2020 年服务业创新发展工作措施。

一、工作目标

服务业总量持续扩大，市场化、国际化水平不断提高，生产性服务业对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支撑保障作用明显增强，力争 2020 年，宝鸡市服务业增加值占地方生产总值的比例达到 31%。

二、工作措施

（一）物流业降本增效

加快物流枢纽申报建设步伐。全力推动《宝鸡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方案》审批上报工作，加强与省发改委、省交通厅的汇报衔接，争取我市《建设方案》早日通过省级评审，上报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促进多式联运发展。加快宝鸡港务区概念规划编制，在概念规划框架下，推动陆港、空港规划编制衔接，实现共用共享。加快陆港大道、陆港大桥等基础设施建设，推进阳平铁路物流中心一期尽快投入试运营，达产达效。以华誉、银天两家物流公司取得无车承运人试点企业为突破口，推动

无车承运人试点工作开展。加强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眉县猕猴桃产业园、扶风县果品产业园、麟游果蔬产品产地仓储等园区一批冷链物流设施项目，进一步夯实全市冷链物流基础，积极打造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二）提升金融服务效能

推进企业上市培育。积极指导西凤酒、陕西瑞科、和氏乳业、长美科技、保和防务等我市重点后备企业上市，积极指导有关县区“一企一策”给予服务支持，组织优势后备企业进行辅导培训，充实后备企业名单。与陕股交抓紧对接，支持企业进入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推动形成多层次资本市场，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题。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与北京中评信用公司合作，加快建设金融服务信息共享平台，解决企业和金融机构信息不对称问题。强化对贫困县区产业项目的金融支持，从资金、政策、产品、服务等方面精准施策，做好资金落实和跟踪服务。

（三）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完善服务配套。加快发展智慧旅游，建设市旅游大数据中心和智慧旅游平台，完成旅游大数据接入工作，推动市、县（区）、重点景区旅游数据互联互通，建设宝鸡旅游资讯网。培育新型业态。依托长乐塬、航天六院等工业遗址，西凤酒产业园、惠民乳业、天缘醋业等工业企业，创建工业旅游示范基地。加快石鼓文化城、卧龙文化创意园等文创产业园区建设。大力发展研学旅

游，编制研学旅游发展规划。积极发展文化旅游商品业，建设宝鸡特色旅游商品展示体验馆。遴选优秀旅游商品参加国家级大赛及展示活动，鼓励各文创企业和文创产品特色化、创意化、规模化、品牌化发展。打造精品景区。出台《宝鸡市 2020 年高 A 级景区创建提升计划》，启动太白县、凤县县城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加快太白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步伐，全力加快关山草原 5A 级景区创建，推动野河山景区、嘉陵江源头、先秦陵园博物馆创建国家 4A 级景区。做好吴山风景区、天台山景区、紫柏山景区的规划设计和开发建设。积极推进张载文化园、怡心谷康养度假区、长乐塬“十里荣耀”、雍城湖、大美佛汤城、鳌山滑雪场等重点文旅项目建设。

（四）加强科技成果转化

推动国家创新城市建设，提升区域创新能力。完善《加快全市高新区创新发展的工作意见》，支持眉县继续申报国家创新型试点县。支持渭滨传感器、金台大数据、陈仓机器人、眉县霸王河等特色科技园区创建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基地，建立专业检测技术平台和公共服务平台。激发创新主体活力，加快培育新动能。加快“双创”孵化载体建设，年内新增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等“双创”孵化平台 10 个。落实《宝鸡市瞪羚企业培育认定办法》及科技型企业培育认定相关措施，年内培育瞪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各类创新型企业 20 户以上。深化产学研合作，持续推进协同创新。加强与清华大

学、西安交大、西农大等高校科技战略合作，全年实施重点产学研合作项目 4 项。组织开展技术合同等级宣传培训，全年完成技术合同交易额 31 亿元以上。按照省科创板“百家企业培育计划”要求，重点对我市在册的高新技术企业或纳入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的企业提供服务，力争更多企业进入省科创板拟上市企业培育库。

（五）升级信息服务

强化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把通信基础设施建设作为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手段，列入各级目责考核，引导全市完善通信基础设施。指导电信运营商严格执行国家“宽带提速降费”要求，电信运营商资费标准较年初下降 22%。创新应用模式。以传感器产业和 5G+工业互联网为突破口，为本土传感器企业打造“云管端”一体化服务。与陕西丝路机器人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合作开展 5G 智能制造示范项目。

（六）发展会展服务

实施品牌带动战略。做强中国钛年会暨钛产业高峰论坛中国钛谷国际钛产业博览会、中国（宝鸡）国际工业品采购展览会（石油装备跨国采购会）、中国（宝鸡）国际机器人暨智能制造展览会、中国（宝鸡）“5.20 世界蜜蜂日”等国内外大中型展览博览活动。积极引办各类展会。借助“一带一路”建设，下大力引进具有国际知名度的展会，积极参加国际性、区域性展会联盟组织，扩大合作范围，通过与国际接轨的方式实现品牌化发展。办好特色节会活动。发挥各县区特色优势，举办眉县猕猴桃节、千

阳矮砧苹果及苗木节、太白县国际滑雪节、麟游县、陈仓区马拉松赛、市区以“百合杯”为代表的乒乓球赛、凤县“凤飞羌舞”、扶风县“法门往事”等“节赛演”活动，大力发展节庆、赛事、演出业务。完善硬件设施。改造提升宝鸡会展中心，加强展馆硬件设施和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提升展馆智能化水平，打造智慧展馆。

（七）提升服务贸易

支持开拓新兴国际市场。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东盟博览会、汉诺威工业展、美国钛展以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助推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跟踪服务红旗民爆、宝鸡机床、宝石钢管等企业，促进对外投资稳健发展。促进对外劳务发展。不断完善对外劳务合作服务平台功能，培育本土外派劳务企业，加强与大专院校合作，拓宽对外劳务培训和输出渠道，开展家政培训，发展“家政扶贫劳务输出”基地。

（八）普及互联网应用

推动“互联网+农业”。启动建设宝鸡智慧农业大数据中心，加快“益农信息社”建设，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和“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支持和氏乳业万只奶山羊场创建全国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推动“互联网+制造”。利用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快“宝鸡制造”向“宝鸡智造”转型，全年计划实施3个试点示范项目，启动1个智能工厂和2个数字化车间试点，推动智能传感器平台二期建设。推动“互联网+扶贫”。扎实推进贫困村电商服务体系建设，加大贫困户电商培训力度。深化苏陕扶贫协作，

推进徐宝两地名优产品交流。落实驻村帮扶任务，助力乡村振兴。

（九）强化人才资源支撑

增加高端人才有效供给。分类推进职称制度改革，做好各类专家选拔推荐和管理服务工作，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继续教育和知识更新工程。持续深化与知名高校、科研机构合作，扎实开展招才引智“走出去”活动，大力引进急需紧缺人才。落实“宝鸡工匠计划”，开展“宝鸡技术能手”“首席技师”评选活动，做好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评定，适时举办技能大赛。落实市委市政府支持开发区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搞活用人体制机制。提升服务业人力资源服务水平。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以企业职工等群体为重点，落实就业重点群体专项职业培训行动计划，全年培训 3.3 万人次以上，其中企业职工不少于 2.35 万人次。大力推广“宝鸡就业”APP，线上线下举办各类招聘洽谈会，为用工单位和求职者提供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

（十）培育幸福产业

推动体育产业加快发展。大力推进体育公园、社区全民健身中心、渭河沿岸全民健身长廊、多功能场地健身步道等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启动千阳县、陇县沿千河健身长廊建设，提升渭河健身长廊建设质量，着力打造“15 分钟健身圈”。积极推动各类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免费或低收费错时向社会开放。精心组织申请承办省十七运会项目。加快健康产业拓展步伐。全面开展国家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市和陕西省精神卫生综合管理示范市创建

工作，加强社会心理服务机构规范管理。激发养老产业市场潜力。加快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出台《宝鸡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管理办法》《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养老机构运营补助管理办法》，拓展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 and 12349 养老服务热线功能，建立养老服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探索完善民办养老机构登记事前指导、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管理体系，支持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民办养老机构建设。实施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敬老院）服务设施改造提升和民办养老机构消防安全提升工程。强化养老机构建设、食品、卫生等安全管理。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协调配合。与商务、文化旅游、宣传、金融、科技等服务业各领域主管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全面推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二）加强园区建设。引导支持宝鸡高新区国家创新型科技园区、渭滨区互联网产业园、金台区大数据产业园等重点服务业园区，引进先进企业、积极创新创业、推进项目建设。

（三）加强生产服务型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结合宝鸡制造业优势，大力发展生产服务型公共服务平台，重点发展工业设计、创意创新、研发监测、供应链整合类公共服务平台。大力培育和引进平台型企业，带动和整合上下游产业链。

咸阳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为落实《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加速提升我市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推动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商务咨询、商事法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发展，按照国家高质量发展和省委、省政府“三个经济”发展要求，结合咸阳市实际提出 2020 年服务业创新发展重点工作措施。

一、目标明确突出导向性

为切实促进咸阳市现代服务业的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提出了“总量持续扩大，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的发展目标。我市制定了明确的发展方向和目标任务：

扩大总量规模，服务业市场化、国际化水平不断提升，生产性服务业对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支撑保障作用显著增强，高端服务业发展速度明显加快。力争到 2021 年，服务业增加值突破 1000 亿元，服务业增加值占全市 GDP 的比重由 2018 年的 31.3% 提升至 38% 以上，生产性服务业占比由 2018 年的 29% 提升至 35% 以上。进一步改造升级传统服务业，培育发展新兴服务业，着力构建以高端商贸、健康服务、现代金融、文化旅游、现代物流和信息服务为主导的产业体系，到 2021 年，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达到 55% 以上。重点实施集聚发展提升，培育骨干企业，通

过加大服务业规上企业培育力度，使得我市年新增服务业规上企业 30 家以上，到 2021 年，服务业规上企业达到 1000 家以上，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达到 700 家。着力招引建设一批现代服务业重大项目，服务业投资年均增长 10% 左右，每年推进 20 个服务业重大项目开工建设。着力构建以我市主城区为核心，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重点发展商贸服务业、金融服务业、现代旅游业、现代物流业、商务服务业以及居民服务业。重点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为第一产业与第二产业发展提供保障；大力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为方便人民群众消费、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提供保证。重点发展金融服务业、商贸服务业、现代物流业、科技服务业、商务服务业、文物旅游业、社区服务业、体育卫生业、文化服务业。

二、工作细化强化操作性

近年来，咸阳市服务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但仍有现代服务业相对滞后的问题存在。我们将进一步补短板、抓项目、推创新、强改革、促融合，将重点工作任务进行了细化，附有一系列具体的项目推进和企业培育计划。

补短板，扩大有效供给。结合《咸阳市“十三五”服务业规划》中期评估，聚焦重点领域和发展短板，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抓项目，增强发展动能。围绕补齐发展短板和提升发展质量，谋划招引建设一批具有引领性支撑性带动性的现代服务业重

大项目，编制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重大项目实施计划，突出年度十大开工、十大推进、十大竣工项目，为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不断注入新动能。推创新，提升产业层次。坚持包容创新、鼓励探索、积极培育的发展导向，促进各种形式的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模式创新应用，不断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强改革，优化发展环境。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市场化改革力度，推动制度体系和发展环境系统性优化，最大程度释放市场主体活力和创造力。促融合，构建协同体系。推动产业融合发展，打造一批以服务为主体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型龙头企业，强化现代服务业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农业的全产业链支撑作用，形成交叉渗透、交互作用、跨界融合的产业生态系统。

三、保障全面注重协同性

根据《行动计划》制定了配套的政策措施，既协同呼应现代产业发展政策体系，又进一步突出优势产业、优化扶持方式，加大扶持力度，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点企业、重点集聚区，县（市区）形成政策合力，共同打造咸阳的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强调统一思想，牢固树立服务业是实体经济、主导产业的观念，切实抓好现代服务业的产业规划和项目策划招引建设，真正实现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的“双轮驱动”。完善机制，强化市服务业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作用。完善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工作统筹和协调机制，推进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的落实。提升品质，聚焦七大产业，引进一批现代服务业大品牌、

新业态，提升中心城市品质。同时，培育一批具有地域特色的名企、名品和名家，支持争创中国驰名商标、省著名商标和省服务业名牌，打造“咸阳服务”品牌。集聚人才，建立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融合互动机制，多渠道引进国内外高层次、复合型现代服务业人才，加快集聚“人才计划”等现代服务业创新创业团队。强化考核，咸阳市发改委根据《行动计划》按年度制定工作要点和项目计划，纳入市级机关和各县（市区）、咸阳高新区、西咸文体功能区、现代纺织工业园区等绩效考核，并逐步加大服务业在各级考核的权重。

四、抗击疫情应对多样性

今年是《行动计划》实施的第二个年头，也是关键之年。年初伊始，新冠疫情肆虐蔓延，严重威胁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也使经济和各个行业受到严重损害。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有序推进服务业复工复产，培育壮大服务业新业态，减少疫情损失成为当务之急，为此，咸阳市委市政府及时调整对策，制定出相应的工作措施，全市各级协调作战，抢抓“大疫之后必有大建”的机遇，一是积极争取各类国家级省级各类政策资金扶持，争取国家服务业发展专项、经贸领域新增中央投资项目、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2020年“三个经济”若干政策支持项目、经贸领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列入中省计划。加快各类服务业项目资金审核进度，切实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二是跟踪服务，落实财税金融优惠政策。按照上

级要求加大工作力度继续梳理在疫情防控期间积极报送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同时督促企业积极对接金融机构，用好国家优惠政策，争取更多的优惠贷款，使更多的企业享受到国家税收优惠政策。三是科学严谨，做好服务业“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做好《“十四五”时期金融服务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研究》和《“十四五”时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研究》两个课题评审工作，为服务业“十四五”规划编制打好基础。四是稳定服务业中的全供应链/配送链企业。加大金融支持的力度。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企业，可以灵活运用无还本续贷、应急转贷等措施，支持相关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稳定授信。优化业务流程，开辟绿色服务通道，加大线上业务办理力度，及时为企业提供优质快捷高效的金融服务。在服务业领域提供优惠政策，降低企业运营成本。适当减免一季度受疫情影响严重的服务业部门的增值税，亏损金额抵减盈利月份的金额以降低所得税。还要加大复工稳岗力度。保障家政服务、物流配送、批发市场、菜市场、超市卖场等与保民生、保供应密切相关的服务业从业人员的安全健康，保障及时复工。五是通过智能化创新提升服务业的多样性。引导物联网、5G和区块链技术进入服务业领域，改造提升服务业尤其是生活性服务业的发展水平。开启人工智能服务。服务业企业可以建立智能信息沟通机制，在提高服务效果的同时实现疫情的实时通报。加快服务职能转变。服务业应与政府有关部门对接，形成支持“互联网+生活性服务业”发展的可推广可复制的经验。初步

形成“商品+服务”“线上+线下”“体验+零售”“品牌+场景”等全方位生活性服务应对格局，加快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向智能化、在线化、清洁化方向发展，提高服务效率，更好地应对疫情。

渭南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和渭南市委五届八次全会第一次会议精神，积极培育壮大服务业新业态，推动我市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初步安排 2020 年我市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41.8%，培育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15 户等两项目标。结合《渭南市“三优化三提升”行动方案》，现提出如下工作措施。

一、发展壮大现代物流业，打造物流区域中心

依托渭南海关及渭南铁路公路交通网，拓展高端物流渠道，努力打造外贸出口基地。积极推动渭南经开区公用型保税仓库项目建设，大力发展国际物流、保税物流和中转、分拨物流。构筑以临渭区为中心的立体物流枢纽，提升我市物流业总体竞争力和辐射力。加快物流信息化、标准化和智能化建设，培育金融物流、电商物流、大宗商品物流贸易等新型业态。依托各县市区电子商务服务中心，建设县级电子商务物流中心，完善快递企业服务机制，吸引国内外大型快递企业入驻。支持市域内电子商务企业与快递企业、社区物业、便利店合作，构建集约化、规模化、网络化并覆盖全市的地方物流服务体系。在全市范围内重点培育发展物流园区，提升全市物流园区的管理和服务水平。依托铁

路、公路等公共交通枢纽，积极培育货运枢纽型示范园区，争取高新区广汽商贸物流园、合阳铁路物流园纳入 2020 年省级示范物流园。到 2020 年底争取在货运枢纽、商贸服务、生产服务、综合服务等方向储备 1—2 家省级示范物流园区。

二、培育金融、信息等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探索组建地方农村商业银行和总部在渭的黄河金三角区域性银行。大力发展中小微企业“信易贷”“税银贷”业务，加大金融支持保障力度。鼓励培育金融保险业集聚区，积极破解金融机构存贷比短板，强化债券市场、资本市场融资，发挥融资担保、投贷联动、保险期货的支持作用。在渭南高新区、经开区等县区鼓励培育信息服务业集聚区，积极推广 5G 技术应用全覆盖市区，着重发展远程教育、医疗等信息增值服务。

三、加快商业集聚区升级改造，促进服务消费提质换挡

支持社区商业提升改造，培育一批新型社区商业中心。推动家政服务进社区，提升家政服务水平。加快以渭南信达、宏帆广场，国贸、恒基商厦，吾悦广场，万达广场为核心的“四大新兴商圈”建设步伐。改造提升金水路餐饮一条街和渭南桃花源民俗文化园，打造集休闲、美食、购物于一体的特色商贸街区。全面改造提升城区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和集贸市场，整治提升以荣发建材城、祥和建材城和乐天建材家居城为主的家装家饰专业市场；以人民街小商品批发一条街为主的小商品批发市场；以民生路农资、小五金批发零售一条街为主的机电农资市场；以乐天大街汽

车销售聚集区为主的汽车销售市场。全面更新优化消费环境，构建高质量、新业态的新型消费体系。

四、培育文化旅游龙头企业，发展大健康产业链

重点围绕渭南历史文化、红色文化以及山水文化等资源，培育一批以渭南文化为主导的影视、动漫游戏、创意设计、文化金融、数字文化等新兴文化产业。实施“互联网+”战略，积极培育网络音乐、网络动漫、网络文学、网络视听等网络文化新业态，推动体育与旅游、文化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文化与科技融合，培育发展数字传媒、动漫设计、广告会展、文化创意等新兴文化产业，建设一批中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以打造“华夏山水文化旅游目的地”为目标，构建体现华夏形象和文化根脉的华山旅游核心区。加大旅游资源整合开发力度，打通秦东旅游大环线，统筹规划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实现重点核心景区互联互通。大力实施“旅游+”行动，加强对旅游资源的保护，加快一批国家5A级景区创建，筹建黄河国家公园。策划包装黄渭洛文化生态公园等项目，打响“天下黄河、独秀渭南”生态旅游品牌。推动医养结合，大力发展居家养老和社区养老服务。支持临渭区创建美好生活示范区，大力发展健康体检、健康咨询、母婴照料、康复中心等专业机构，推动健康旅游、健康保险等服务业发展，培育大健康产业链。

五、着力培育新模式的示范平台

积极发展共享生产平台。鼓励3D打印、酵素、北人印机等

资源富集企业面向社会开放产品开发、制造、物流配送等资源，提供研发设计、优化控制、设备管理、质量监控等服务，实现资源高效利用和价值共享。积极发展服务衍生制造。鼓励电商、研发设计、文化旅游等服务企业，发挥大数据、技术、渠道、创意等要素优势，通过委托制造、品牌授权等方式向制造环节拓展。积极发展工业文化旅游。支持有关企业、园区等，挖掘历史文化底蕴，开发集生产展示、观光体验、教育科普等于一体的旅游产品，厚植工业文化，弘扬工匠精神。积极培育其他新业态新模式。深化研发、生产、流通、消费等环节关联，加快业态模式创新升级，实现制造先进精准、服务丰富优质、流程灵活高效、模式互惠多元，提升全产业链价值。

铜川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为切实抓好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落实，经过认真研究，现制定工作措施如下。

一、强化规划政策支持

1. 高点编制《铜川市“十四五”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规划》《铜川市服务业品牌输出实施规划》《铜川市“十四五”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进一步明确全市服务业发展方向、路径和重点任务、重大项目。

2. 印发《关于加快新时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铜政发〔2020〕9 号），明确了我市未来 5—10 年服务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提出了将重点布局建设的“活力、脉动、赋能、商务”四大聚集空间，确定了实施强大消费市场振兴行动、文旅创新融合行动、康养名城建设行动、区域物流中心构建行动、信息服务业发展跃升行动、先进陶瓷智造提质行动、总部经济聚集建设行动、对外经贸促进行动、金融服务振兴行动、会展业培育行动等重点工作任务和优化营商环境、加大资金支持、落实财税和价格政策、强化要素供给、加强统计工作、强化组织领导等六项保障措施。（文件附后）

3. 印发《铜川市 2020 年服务业发展工作要点》（铜政办发

〔2020〕5号）和任务分解表，明确铜川市2020年服务业发展总体要求和目标，全力推进的11个服务业重点领域的工作任务以及四项保障措施，颗粒化分解目标任务，责任清单式推进，节点跟进抓落实，凝聚合力促发展。（文件附后）

4. 制定《铜川市促销费稳整长措施》，激发城乡居民消费热情，带动市场消费活力。

5. 制定《服务业项目建设奖励办法》《规上服务业企业培育奖励办法》《服务业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等。

二、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1. 对全市74个市区级重点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健全完善市区两级服务业重点项目库，对重点项目进行动态化管理、实施月调度、季通报、年考核的精细化管理模式，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2. 加大服务业项目策划包装力度，市级相关部门，区县、市新区管委会积极策划服务业重点项目，分级建立服务业重点项目储备库，年内新增在库项目50个以上。

3. 积极申报服务业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应急物资储备等项目，争取中、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我市服务业重大项目建设。

三、加大企业培育力度

1. 印发《2020年服务业企业培育方案》，对各区县（新区）、市级有关部门的培育任务进行分解，夯实责任，明确任务。

2. 各区县、市新区管委会、市级相关部门安排专人负责对

拟入规企业进行摸底调查，实施重点跟踪，了解掌握生产经营状况，协调解决存在问题，对符合条件的服务业企业积极上报，应统尽统，快推进“个转企、企转规”工作。

3. 落实“五上”企业纳统奖励政策。推进“个转企、小升规”，推动微型企业上规模。各区县、市新区管委会结合实际制定出台企业培育入库激励政策，促进企业入规纳统，扶持企业发展壮大。

4. 深入开展商贸服务业“双百双千”活动，机关干部深入一线，深入基层，纾难解困，全面激发中小微企业发展活力。

四、落实资金扶持政策。

1. 设立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对服务业重点项目建设和新入规纳统的服务业企业等予以奖励。

2. 做好已出台的商贸服务、数字经济、文化体育旅游产业等支持政策的兑现工作。

3. 积极争取中省各领域服务业政策资金，支持我市企业和项目建设。

五、建立运行分析制度

1. 建立服务业行业运行监测制度，加强对服务业重点行业的统计监测预警，密切关注服务业运行趋势，随时掌握服务业发展动态，每季度召开服务业发展推进调度会，及时协调解决存在问题，确保指标平稳运行。

2. 建立服务业运行监测报送机制。市级各相关部门，各区

县、市新区管委会颗粒化分解目标任务，形成工作清单，明确专人负责，每月 25 日前将进展情况报送市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六、强化督查考核问效

1. 制定《铜川市服务业发展工作考核办法》，明确各县区、市新区管委会和重点行业部门季度、年度目标任务，月分析季调度半年问效年终考核，以考核促工作落实。

2. 每季度对服务业发展情况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督查，编发《服务业发展情况通报》。年底对完成目标任务较好的县区和市级有关部门提请市政府表彰。

延安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一、贯彻落实情况

为贯彻落实《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聚焦我市服务业重点领域和发展短板，2019 年我市以扩大总量持续、提升创新能力为主要目标，制定并印发《关于进一步激发社会消费潜力的通知》，包括目标任务、重点领域消费水平、促进消费提质升级、积极创新消费模式、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和强化消费保障六方面 19 条具体措施。出台支持住宿餐饮业发展政策措施，加快推进新区地建集团酒店群、延安国际会议中心等项目建设。编制完成《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方案》，加快了安塞、青化砭等物流园区建设，建成快递物流等 6 个物流园区。深化与中国供销集团、青岛巴龙等企业合作。大力发展电子商务、融资租赁、节能环保、研发设计、区块链技术等新兴服务业态，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转变。2019 年全市在建重点文化旅游和现代服务业项目 26 个，总投资 557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330 亿元。在建重点商贸流通项目 17 个，总投资 163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112 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7.6%，位居全省第一。

二、2020 年重点工作措施

（一）物流降本增效升级行动。积极申报《延安市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方案》，争取通过中省方案审核。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启动华能延安电厂、君采物流浩吉铁路建华站、延长石油富县火电项目三条铁路专用线建设。积极探索多式联运，持续优化货运结构。加快发展智慧绿色物流。坚持生态优先和绿色发展，推动行业生态文明建设，推动落实地方政府生态环保属地责任，积极融入地方生态环保治理大格局。实施“96992”工程，即确保“瘦身胶带”封装比例达96%以上，电商快件不再二次包装率达到90%以上，循环中转袋使用率达到90%以上。逐步提高新能源车辆占比。引导邮政企业优化网络路由和操作流程，优化运输方式和结构，减少作业能耗，落实好绿色邮政行动。持续加强绿色邮政建设宣传力度，鼓励宣传快递企业、电商及广大用户在节能减排方面的好想法、好做法。

（二）金融服务效能提升行动。完善企业挂牌上市培育政策，筛选优质企业纳入市级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做好培育辅导工作，支持企业在多层次资本市场挂牌上市。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推进延安智慧金融服务平台建设，通过整合政府数据等资源，进一步优化地方营商环境，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完善市县区融资担保体系，指导融资担保机构提升工作效率，加大小微企业和“三农”等普惠金融领域支持力度。积极引导辖内金融新业态规范发展，开展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和交易场所清理整顿工作。

（三）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行动。以全域旅游示范市创建为统领，加快文化旅游“五大板块”“六大园区”建设，完成红 5A 景区创建，实施革命旧址群保护利用规划，完善景区景点服务功能和基础设施配套，建成宝塔山游客服务中心和黄陵、宜川、黄龙、延川县级游客服务中心，加快推进黄帝陵国家文化公园、黄河秦晋大峡谷文化旅游长廊、甘泉志丹“红谷”丹霞地质遗迹景观走廊、安塞黄土风情文化产业园、南泥湾红色文化小镇等重大项目。策划筹办有影响力的论坛、赛事、节会，推出精品旅游线路，开发特色文创产品，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内涵式增长，着力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升级。

（四）科技成果转化行动。落实好“陕九条”、《延安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若干规定》等政策措施。组织专家团队深入企业调研，摸清技术需求，在用好延安大学、延安职业技术学院等本地资源的同时，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积极与江南、清华、西交大、西北农林等高校院所对接，并通过发放小册、网上发布等形式广泛征集技术解决方案，采用现场比试、网上比武等方式，促成解决方案落地转化。随时关注中省科技成果发布平台，聚集前沿成果，努力引进重大科技成果在延安转移转化。支持延安大学、延安职业技术学院和有条件的县区建设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务实开展好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服务工作，促进成果就地转化，实现科技服务融合发展。

（五）信息服务升级行动。紧抓 5G 商用机遇，加快基础业

务规模发展，持续以 5G 引领移动业务发展，线上线下一体化运营。探索政企终端融合发展新模式，提升用户价值、延长生命周期。进一步深化中国电信云计算延安基地（原华为云基地）建设运营，助推延安数据产业发展，全面实施基础网络配套建设，出台优惠政策，吸引今日头条等互联网企业落户基地，助力政府、行业、企业信息化快速推进。

（六）会展服务振兴行动。精心举办和参加各类促消费会展活动。配合省厅引导企业参加北京、广州等发达城市举办的各类促销展会，重点组织企业参加亚洲蔬菜水果展、第三届进博会等国际展会，开拓新市场，扩大销售量。联合发起“百县直播助农计划”走进延安，举办“齐心战疫、八方助农”等不同主题的延安农特产品在抖音、头条等新媒体平台的直播促销活动。积极组织企业举办车展、电器展、美食文化旅游节暨“信天游全席”大赛等促消费活动，并启动和丰富“夜间经济”活动内容，促进我市经济较快发展。进一步规范全市展览业，发展会展经济。出台规范性文件，规范整顿展览业发展。吸纳我市有实力的会展企业成立延安市展览业行业协会。组织展览企业积极参与省商务厅安排的惠生活、欢乐购消费促进月会展活动。

（七）服务贸易提升行动。加快制定《延安市促消费稳增长办法》《延安市关于推动夜间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设立促消费稳增长专项资金，支持商贸企业强化产销对接和农商互联工作，支持传统企业创新转型，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鼓励汽车、家电、

手机等升级换代消费，开展“限上企业消费券”优惠购物活动，满足居民补偿性消费需求，实现消费拉动经济增长。

（八）互联网应用普及行动。加快延安市智慧农业大数据平台建设。建立完善农业农村信息化服务体系，有效解决信息进村入户最后一公里难题。示范推广农业信息技术，丰富农业大数据。在大宗粮食和苹果规模化生产区域，构建大田物联网测控体系。加强遥感技术在农业生产方面的应用。争取工业互联网二级解析平台项目落地。联合华为大数据中心推动企业上云行动。组织电商企业赴贫困地区开展网销产品对接活动。搭建本地产品销售平台，促进贫困地区农特产品上网销售。探索开展“互联网+旅游+扶贫”新模式，将互联网与传统旅游业深度融合发展。

（九）人力资源支撑行动。深入贯彻涉及我市服务业人才引进相关服务事项，扩大服务业人才有效供给。完善“圣地英才卡”就业服务配套政策，加强管理人员队伍建设，为高层次人才在延工作提供便利。对引进高层次人才做出突出业绩贡献的，放宽资历条件，畅通高级职称评审绿色通道，切实简化评审程序。优化服务业人才发展环境，完善职称评定各项政策体系，加强对职称申报、职业资格考试的引导、宣传力度，鼓励服务业人才申报职称评审、职业资格考试，激励其提升干事创业的业务能力。完善社会保障相关政策体系，为优化服务业人才发展环境。严格落实中省有关各项社会保险政策，并实现“一站式”服务。

（十）幸福产业培育行动。以举办第十四届全国运动会为抓

手，推进新区全民健身运动中心、延大体育馆、黄陵国家森林公园山地自行车场地建设进度，争取于 2020 年上半年建成投用。不断完善延安新区国际滑雪场功能，提升服务水平，补足我市冬季旅游短板。积极推进新区全民健身运动中心、省级运动休闲特色小镇试点项目志丹足球运动休闲特色小镇等重点体育场馆建设，新建 20 块五人制、七人制足球场地，持续扩大人均体育用地面积，打造“15 分钟健身圈”。举办国际国内重大赛事，促进体育消费多样化。持续打造具有地域特色的延安红色体育旅游线路、富县秦直道骑行旅游线路、黄陵国家一号健身步道及户外山地徒步旅游线路。积极倡导全市 53 所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有效改善城区体育场地设施不足的现状。为全市 88 个行政村配套全民健身器材，让全民健身更多惠及群众。实现城镇社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全覆盖，农村互助幸福院覆盖 80% 行政村。做好全国第四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新建 4 个城镇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实施困难老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对各县（市、区）中心敬老院进行改造升级，打造城乡老年活动中心。

榆林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根据《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精神，我市认真研究，及时安排部署，分解落实任务，要求尽早谋划，开拓思路，切实抓好行动计划落实，力争三年时间提高我市服务业发展水平。

一、2019 年工作落实情况

（一）高度重视、提高认识。我市高度重视服务业三年规划的落实，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按照全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及时分解任务到各县市区，并将此项工作做为重要工作来抓，做好贯彻落实。

（二）充分开展调研理清发展思路。我市服务业发展状况较二产发展缓慢，落实好三年行动计划，首先必须充分开展调查研究，摸清我市服务业发展的真实状况，寻找短板和突破口，明确发展方向，有针对性的制定工作计划。为此，我市与科研院所合作，开展服务业专项调查，目的是能够更好的了解情况，科学规划、补齐短板，为我市十四五服务业发展规划提供基础依据。

（三）成立服务业专班加强对重点服务业企业调度。我市为促进服务业发展，成立服务业专班，由常务副市长任组长，发改、商务、住建、工信、统计等部门为成员，按季召开服务业专

班调度会，针对服务业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及时研究企业运行中遇到的问题，帮助企业走出困境，加强规上企业培育，促进服务业各项指标的提升。

（四）出台优惠政策，加大服务业招引力度。我市在省上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先后出台了 18 个优惠奖励政策文件。促进服务业招商引资，吸引更多的新动能、新兴产业等高质量的生产性服务业入驻。对服务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营商环境，更有利于服务业的发展。

（五）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工作成效。我市注重对基层工作人员业务素质的培养，强化业务培训。本年年初，为更好的进行项目申报，召开了专门的现代服务业引导资金和“三个经济”项目和企业申报培训会，指导各县区进行项目申报，增加项目申报的成功率。针对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申报，专门邀请专家指导，召开了 2 次全市视频培训会，提高基层工作人员业务素质。

二、2020 年主要工作计划

（一）关注疫情变化，适时出台服务业扶持政策。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服务业受损严重，及时关注疫情变化，和国家在疫情期间的各项政策指导变化，出台疫情促进商贸流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意见，疫情得到控制后，及时调整政策支持，出台疫后支持服务业快速发展的工作意见，帮助服务业企业尽快恢复生产，投入运营。对文化旅游、住宿餐饮、物流运输等受损较严重

的行业给予优惠政策，帮助企业渡过难关，迅速恢复正常。

（二）以项目促发展、加快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为抓手，促进服务业的快速发展。鉴于我市服务业近年发展缓慢，建设进度不佳的状况。2020 年，加大对服务业项目的推进，建立服务业项目库，开展项目储备；积极争取省级现代服务业引导资金项目、应急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项目、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冷链物流、农贸市场、公共配送领域等项目落实；加强银企对接，积极争取国家疫情期间出台的财政金融优惠政策；做好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申报，推荐有条件的企业发行企业债券，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为全面发展、加快我市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奠定基础。

（三）加强服务业重点企业监测。为确保三年计划项目推进，积极开展靠前服务、主动作为，启动“智慧发改”行动，对重点服务业企业按月调度，了解第一手情况，帮助企业解决困难。疫情期间，加快企业复工复产。选派干部开展驻企服务，帮助企业迅速复工复产，按照“一个企业、一个工作组、一套督导服务措施”的“三个一”督导服务机制，在全市 28 个市直部门（单位）中选拔 300 名以上干部，进驻 50 户重点企业和 50 个重点项目进行重点督导服务，并建立派驻干部考核激励制度，确保重点项目能正常推进。

（四）加快外贸产业发展。以我市现有保税仓库为基础，支持建立综合保税中心，促进出口加工业的发展，发展我市国际贸

易；与“一带一路”高度融合发展，借助我省推进陕西自贸试验区联动协同机制，创建自贸试验区协同创新区。大力推进我市能化产品的国际贸易；引进外贸服务平台，加强与省级外贸服务体系的联系，开展以兰炭、聚氯乙烯、金属镁、羊毛绒等为主要出口产品的外贸交易活动，加强与“一代一路”沿线国家的贸易联接。

（五）物流降本增效升级行动。作为全省能化产品主要输出地，发展物流运输等重要的生产性服务业具有重要的意义。加快象道国际物流园、聚钛物流园等以铁路运输、多式联运为主体的物流园区二期项目建设；加快安通石化物流园区、横山海荣陆港口岸全面投入运营；发展以聚能物流园区、京东物流园区为代表的现代全产业链物流园区的建设和提能升级；加快推进绥德“无车承运”省级试点建设，扩大业务范围，加大固定资产投资。

（六）金融服务效能提升行动。疫情期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财政金融优惠政策，加强银企对接，保证金融对重大项目、重点疫情保障生产企业的金融支持，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作用。用好我市关于支农支小再贷款的政策落实，为中小企业提供担保机制，确保中小企业能够平稳渡疫，市级财政做好贴息保证，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享受到政策红利。

（七）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行动。根据当前疫情期间文旅政策限制，适时调整发展方向，以向内部挖潜积蓄能量、以结构性改革优化供给、以省内和市内游为方向的工作思路，加快制定文化

和旅游恢复行动计划，制定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的有效措施，提振市场信心。统筹谋划 2020 年全市全域文化旅游活动，创新、谋划一批主题旅游线路，开创以开耕节农耕文化、收获季开镰采摘活动等不同传统文化为主题的周边游、乡村游、亲情游线路。实施“推进文旅融合助力乡村振兴行动计划”。引导文旅企业大力开发高端医疗游、温泉养生游、自驾旅居游和线上景区游览、网上博物馆等新业态、新产品。积极开展全域旅游示范市创建活动，塑造榆林旅游品牌新形象。

（八）实施科技、信息转化升级行动计划。加大对科技成果转化力度，以新技术应用为突破口，推进“互联网+服务业”快速发展，加快服务业转型升级。加速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在服务业领域的应用，加快发展“互联网医疗、智慧药房、远程办公、在线教育、网络营销、智能配送、电商平台、供应链”等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培育经济新业态和消费新增长点。加强与华为的深度合作项目推进，加快 5G 基站建设和 5G 信息技术应用，开展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智慧政务建设。

三、工作建议

本着科学发展、有效发展，从客观实际的角度出发，建议：

一是对我市三年计划中的服务业占比和增速两项指标按实际情况给予调整，以便我市能激发信心、制定科学的计划努力提高我市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

二是加强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指导，对我市服务业发展给予支持。作为全省能化工业重点城市，在保证工业增长的同时，也应该加大对我市服务业发展的支持，争取把我市纳入交通枢纽节点城市，以便争取更多的服务业建设项目。在文化旅游、公共服务、研发设计、物流运输等生产性服务业领域给予更多的政策支持和项目落地。

汉中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为认真落实《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我委会同市级相关部门研究梳理了 2020 年重点工作措施。

一、推动商贸流通服务业转型发展

以降本增效为目标，积极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大力推动现代物流、现代商贸、电子商务等创新转型发展，提升流通服务水平。

1. 现代商贸。一是扎实推进农产品流通网络建设，完善冷链、加工配送、快速检测等配套体系，加快交易市场转型升级，努力打造信息化、平台化、智能化、定制化交易市场。构建全市农产品流通骨干网，完善城乡商业网点，推动城乡现代化流通网络不断健全。二是加快推进中医药生产交易和中医治疗康养中心、农产品生产交易中心建设，制定出台中心城区商贸市场建设规划，实施大型商贸综合体、现代服务、特色商业街区、电子商务等商贸流通服务业重点项目，合理布局大型综合市场和各类专业市场，明确功能定位，实现硬件提档、管理升级，推动批发市场向特色化、品牌化、商城化转型。三是完成汉中海关项目报批

报建手续，争取早日开工建设。按照《汉中综合保税区建设意见》，做好综保区启动建设工作。建立与省内各地市口岸之间、与沿海沿边口岸之间的口岸区域大通关合作，为实现口岸管理信息互换、监管互认、执法互助和“属地申报、口岸验放”大通关服务平台创造条件。

2. 现代物流。一是扎实推进褒河物流园区、汉中市快递产业园、亚之桥电商物流集约共同配送网络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做好褒河铁路物流基地中远海运水铁联运项目相关合作事宜。引导物流快递园区、城市共同配送及末端配送网点三级配送节点建设。二是做强做大“京东云仓”、“无界工厂”等平台支撑，加快汉中市空港国际智慧物流产业园、留坝县秦岭山珍物流中心等项目建设。建立汉中物流项目库，结合三产招商，组织项目推介，帮助物流企业引人、引资、引商、引业务。三是指导物流企业开展从业人员岗前培训、在职培训，大力提升物流从业人员素质和服务水平。组织企业参加相关展会，加强业务、信息、技术等交流，拓展渠道，开拓视野。

3. 电子商务。一是抓好电子商务与物流快递协同发展，加强冷链设施体系建设，积极鼓励生鲜农产品配送，构建从产地到消费终端的全程智能化物流网络。二是发挥电子商务在拉动消费与供给侧改革方面促进作用，以当地网销品牌为主开展网上交易，提升品牌附加值。引导各示范县立足本地名优农特产品，培

育地域公共品牌和企业自有品牌。三是加大对贫困人员基础培训力度，持续培育、孵化农村电商企业，引导电商企业与贫困户建立订单生产、供货代销等利益关系，提供专业技能培训，增强贫困户在电商产业链中的就业能力。四是支持传统批发市场、商场超市，向电子商务园区、智能物流园区与线下展示中心转型，实现由商品批发向智能化供应链运营转变。支持优势传统零售企业建设模式创新、具有规模和影响力的网购平台，推动线上线下协同互补，增强场景化、智能化体验功能，实现向多业态、智能化商城转型。

二、促进新兴服务业加快发展

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推进服务业转型升级，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提升产业层次，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信息服务、金融服务等新兴业态，实现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发展。

1. 科技服务。一是不断完善汉中市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功能，促进市内外技术、资本、信息、人才等创新要素优化配置和有效整合。抓好高校和重点企业“四主体一联合”新型研发平台能力提升，条件成熟的支持推荐申报省级平台认定。二是积极实施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建设各项任务，做好验收前准备工作，争取验收通过。三是拓展众创新空间，全年建设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等省市级双创平台5个以上。四是用好绿色循环发展科技投资基金，储备培育一批科技型企业，对市场前景和科

技创新能力强的企业开展“一对一”合规性辅导，争取投资有效落地，助推科技成果转化运用。

2. 信息服务。一是全面启动“智慧汉中”PPP项目，推动“智慧汉中”SPV项目公司落地。制定并出台“智慧汉中”相关制度文件，建立健全项目考核体系，规范指导“智慧汉中”项目建设。依据PPP项目可研和部门实际需求，深化“智慧汉中”PPP项目设计，完成项目建设方案编制工作。二是通过云计算中心、大数据中心项目建设，打造公共基础支撑平台，实现基础设施资源的集约化建设、集中式管理，形成完善的以云中心为基础、大数据为核心的“智慧汉中”基础支撑体系，大力推进优政类、惠民类、兴业类项目建设。三是根据《陕西省加快推进5G创新发展的意见》，制定汉中市具体工作方案，加快推动我市5G全面建设和部署，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促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 金融服务。一是加快股份制银行入驻汉中相关工作，创新金融服务，丰富金融供给。推动兴业银行汉中分行、中信银行汉中分行正式开业，积极对接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为交通银行汉中分行筹建做好服务协调工作。二是依托金融超市，联合市内外金融机构组建供应链金融联盟，引导本地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进一步推动市资信担保公司与市内外商业银行建立银担合作关系，进一步整合各县区资源、充实资信担保公司资本金，提升资信担保公司的授信和融资担保能力，完善

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三是加强同蚂蚁金服合作，推动“智慧县域+普惠金融”实现在我市二区九县全覆盖。同时，积极引进各类股权投资机构等金融新业态进驻汉中，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金融助力。

三、扩大幸福服务产业供给

实施扩大消费政策，激发居民消费潜力，大力发展文化旅游、健康养老、教育培训、家政服务等行业幸福产业，打响“研学在汉中”、“医养在汉中”、“旅居在汉中”、“兴业在汉中”四张名片。

1. 文化旅游服务。一是坚持以文兴旅，深度挖掘地域文化，加强文物、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借助“兴汉胜境”等平台，办好汉文化旅游节，不断扩大“汉文化”影响力。做大做强油菜花节、汉文化旅游节、柑橘节等重点旅游节（展）会品牌。二是加快旅游大数据集成应用平台 PPP 项目建设，拓展智慧旅游服务应用，搭建汉中智慧旅游小程序平台，基本实现以景区为核心的旅游咨询、导览、导航、预订等服务功能，提高汉中智慧旅游服务水平。三是构建汉中自由行攻略内容，开展线上运营及推广。实施重点景区 720°全景拍摄项目，开展汉中旅游资源虚拟展示应用，丰富旅游服务展示内容。

2. 健康养老服务。一是加快推进健康城市建设步伐，持续开展健康城市年度评价，完成佛坪县、留坝县健康县城建设成效评估，指导镇巴县、略阳县健康促进县省级技术评估。同时认真

落实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责任和具体成效措施，确保顺利通过复审。二是加快改革步伐，推动更多优质资源向基层流动，促进分级诊疗建设。全面落实公立医院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持续强化医院成本效益管理。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评价，用好公立医院改革中央专项资金。三是加快构建机构、社区、家庭有机衔接，医康护养融合一体的康养服务体系。持续深化养老服务领域“放管服”改革，落实促进养老机构发展政策措施，激发和释放养老服务市场活力。

3. 体育休闲服务。一是全力抓好十四运会筹办工作，加强与省筹委会的协调联系，完成汉中体育馆（跆拳道比赛场馆）改造提升工程，铁人三项场地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二是抢抓全运惠民政策机遇，持续加大县（区）“四个一”场馆建设力度，力促汉台体育运动中心二期工程早日开工，加快推进南郑奥林匹克中心建设，对现有体育公园、广场设施进行升级，增加城市社区体育设施，不断满足群众的健身需求。三是按照“1255”赛事举办计划，精心抓好“一带一路”铁人三项国际赛事，全国跆拳道锦标赛、水上嘉年华等2项国内赛事活动，足球、赛艇、皮划艇、射箭等5项省青少年锦标赛，“冰雪嘉年华”“千村万户”百万群众体育活动等5项市级群众赛事组织工作，进一步扩大赛事影响力。四是积极落实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消费等政策，深化“体育+”战略，以发展竞赛表演业、打造特色体育小镇等为重点，推动留坝营盘国际户外运动基地、河东店体育小镇等项

目建设，不断培育壮大体育产业新动能。

4. 教育培训服务。一是大力鼓励各类社会主体来汉兴办品牌教育，为社会力量兴办的各类教育培训机构及时提供指导、政策咨询和相关证照办理服务，引导各类教育培训机构规范健康发展。二是规范指导滨江新区尽快完善汉中东辰外国语学校（龙岗校区）有关办学条件，启动龙岗校区高中部、滨江校区建设工作。加快北师大汉中学校建设进度，力争年内完成幼儿园主体工程，启动教师招聘等开园准备工作。三是持续深化改革，指导职业院校持续开展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加强中高职衔接，开展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达标建设，持续提升职业院校办学质量。按照“一园区一中心一基地”创新发展思路，充分整合利用现有职教资源，大力推进学研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谋划好产学研职教园区，激发创新动能，增强支撑体系。

5. 家政服务。一是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为主、分步实施、强化应用的原则，逐步建立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体系，依托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建立家政企业信用记录，推动家政企业为家政服务员建立信用记录，接受信用监督。二是全面提升家政从业人员信用认知水平，培育先进典型，引领从业人员养成诚信劳动、诚信经营、诚心服务的良好职业操守。三是组织家政协会举办陕甘川家政行业技能大赛，大力选拔培养家政服务行业高技能人才，为陕甘川家政服务业提供技能人才支撑，叫响“汉家妹子”品牌，提高汉中家政服务业影响力。

安康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为积极有序推进服务业复工复产，培育壮大服务业新业态，减小疫情损失，按照行动计划提出如下工作措施：

一是出台我市《推动服务业稳增长促消费十条措施》。本措施是为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市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工作部署，加快服务业复工复产复市稳增长，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扩大有效需求，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政策包含十条硬核措施，分别是严格落实带薪休假制度、开展景区免费开放活动、提振旅游消费信心、鼓励发放购物消费券、暂时关闭机关单位食堂、支持开展产品促销活动、落实商贸流通企业减税降费政策等。目前正在征求各部门意见，预计 4 月中旬正式印发实施。

二是加快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按照《加快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意见》要求，围绕生产性服务业融合、集聚、创新发展，以产业转型升级为导向，推进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引导企业打破“大而全”“小而全”格局，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中高端延伸。

三是创新服务业项目推进机制。加紧谋划一批具有比较优势、带动性强、品牌示范作用明显的现代物流、电子商务、文化

旅游、健康养生、生态环保、新型科技、通信技术、人力资源服务类重大产业项目。早日建成红星美凯龙、奥特莱斯购物村等项目，加快万达广场建设，打造高端服务业聚集区。

四是加快建设物流节点城市。积极协调与上海港集团物流公司联合启动安康“无水港”项目建设，探索打造“铁海联运”“铁水联运”多式联运平台，在恒口示范区建设“无水港”项目，为安康搭建一条便捷高效的国际物流通道。目前，安康无水港多式联运项目按照亚行要求，已完成可研报告、环评、移民安置方案、初步设计等。加快物流行业整合，建设物流大数据平台，启动京东物流、宝业安康东物流园、毛绒玩具物流园、秦巴物流仓储中心等项目建设。

五是发展电子商务。推动互联网技术向传统商业领域渗透，鼓励企业利用互联网技术拓展营销渠道和商品交易市场利用互联网技术拓展服务，加强智慧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不断壮大经济发展新动能。规划建设安康高新区、城东新区数字经济试点园区。

六是全面复苏文化旅游市场。研究制定加快推进旅游消费的相关政策措施。对旅行社暂退质量保证金。组织文旅企业、旅游景区瞄准市场需求，挖掘内部潜力，主动谋划旅游营销推广活动。抢抓疫情过后的有利时机，有序开放文化场馆和 A 级景区，刺激文化和旅游消费，提振景区发展信心。

七是营造服务业发展环境。推进“放管服”改革，对标一流营商环境，减环节、优流程、压时限、提效率，营造公平发展环境。

商洛市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根据省发改委《关于请提供 2020 年落实〈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 年）〉工作措施的函》精神，为加速提升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积极有序推进服务业复工复产，培育壮大服务业新业态，减小疫情影响和损失程度，结合商洛实际，2020 年服务业创新发展重点工作措施如下：

（一）科学编制“十四五”规划。围绕“十四五”服务业规划编制，借智引智深入做好课题调研，瞄准差距补齐短板，引导服务业集聚发展，为高质量编制《商洛市“十四五”服务发展规划》夯实基础，促进经济转型和发展方式持续转变。

（二）积极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充分发挥资源环境优势，围绕“两新两大”+数字经济，重点发展全域旅游、健康养老、文化创意、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研发设计、现代金融、人工智能等新兴服务业，积极构建服务业产业体系。

（三）积极推动服务业复工复产。会同财税金融机构灵活运用无还本续贷、应急转贷等措施，开辟绿色服务通道，支持服务业相关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稳定授信，适当减免税费，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在服务业领域加大复工稳岗力度，保障家政服务、物流配送、批发市场、菜市场、超市卖场等服务业从业人员安全

健康。

（四）示范引领做强特色县区。积极指导山阳县文化旅游、洛南县电子商务示范创建，制定实施方案，强化项目支撑，争取中省市各类优惠政策，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力争以点带线、以线扩面，全面提升特色服务业发展质量。

（五）持续加大项目策划招商。围绕全域旅游、健康养老、运动休闲、现代物流、电子商务、人工智能、研发设计等重大产业精心策划包装重大建设项目，开展精准招商、靶向招商，引进一批服务业龙头企业，引领全市服务业提档升级。

（六）强力推动重大工程项目。现代物流：积极推动商洛陆路货运口岸建设，以商洛陆港集团（商山物流园）、山阳必康医药物流、聚丰冷链物流、洛南花石浪物流为依托，立足县区工业和电商产业园区，强化多式联运，促进网购、快递协同发展，打造区域物流产业集群。文化旅游：加快江山、依云小镇、鱼岭水寨等提升改造，推进山阳漫川关、柞水牛背梁国家旅游度假区建设，打造高品质生态旅游、休闲度假目的地。幸福产业：依托陕西森弗、香菊、必康、盘龙、欧珂等骨干企业和山阳静心谷、洛南抚龙湖重大康养项目，建成一批集理疗康复、康体健身、医疗旅游、智慧养生、养老保健及休闲度假为一体的生态智慧健康养老产业。电商服务：以电子商务示范县建设为契机，加快推进商丹创业大街、商丹秦岭电商谷、必康中医药电子商务平台、“众品网”电子商务物流园建设。加快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向智能化、

在线化、清洁化方向发展，提高服务效率更好应对疫情。

（七）争取落实财税金融政策。积极对接中省服务业发展专项、经贸领域新增中央投资、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三个经济”扶持政策、经贸领域专项债券等资金计划，加快项目审核进度，切实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同时积极搭建“政银企”对接平台，用好用足国家金融信贷和财税优惠政策。

（八）营造优质高效营商环境。持续推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指导相关部门精简办事环节，提高办事效率，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兑现政策承诺，为服务业企业、客商提供全方位服务，力争更多更好更优的服务业龙头企业入驻商洛、服务业产业项目落户商洛。

韩城市 2020 年服务业创新发展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十八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推动我市现代服务业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根据《国家发改委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新时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产业〔2019〕1602号）和《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的通知》（陕发改贸服〔2019〕1518号）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新发展理念，着力深化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高端化拓展，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发展，让现代服务业迅速成为韩城转型发展新动力，为建设黄河沿岸区域性中心城市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发展目标

加快现代服务业规模扩张与质态提升，服务业增加值增长6%左右，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24.5%左右；加快形成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并驾齐驱的服务业发展新格局，2020年底，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40%以上，新增

20 家市级生产性服务业示范企业。

二、重点工作

（一）现代物流降本增效行动。降低物流成本，挖掘企业“第三利润源”，构建完善的多式联运现代化物流体系，打造辐射晋陕豫的区域性物流中心。

构建现代物流体系。优化韩城物流园区空间布局规划，构建“一环、两带、六节点”的现代物流体系，即：环二环，龙门、芝川物流发展带和桑树坪煤炭物流、龙门钢铁物流、华运煤焦物流、城市中心区生活物资物流、芝阳花椒产业物流和龙亭航空物流。

推进物流降本增效。聚焦影响韩城物流业健康发展的突出矛盾，实施物流降本增效专项行动，优化行业行政审批和货运车辆通行管控，推动货运通关便利化，构建高效运行的多式联运体系，完善城市物流配送体系。

培育物流龙头企业。实施物流大企业培育计划，支持物流企业创 A，加大信息化物流企业培育力度。支持大型物流企业整合存量资源，加快培育一批主营业务突出、核心竞争力较强的现代化大型物流集团。

加快物流项目建设。以新城区综合物流园（快递产业园）、农副产品批发物流园、友发钢管配套物流园、327 国道沿线大型物流仓储中心等为重点谋划物流项目，引进一批知名物流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强化土地等要素保障，加快物流现代化、信息

化、产业化进程。

（二）金融服务效能提升行动。以建设省级现代金融创新城市为目标，到 2020 年底，力争全市金融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6% 左右，提高 2 个百分点。

构建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加快推进银行业、证券期货业、保险业等金融业态发展，鼓励民间资本进入金融行业，大力引进和培育会计审计、资产评估、资信评级、证券咨询、保险经纪等中介服务组织，构建配套完善的金融中介服务体系。2020 年，全市新增 3 家银行、保险、担保机构。

加快金融功能区建设。全力打造韩城金融集聚区，完善相关专项扶持政策，打造省内金融改革创新和综合服务先行区。引进更多的金融服务企业进驻金融创新中心，打造金融集聚发展平台，不断增强区域金融的集聚度和辐射力。

推进金融市场创新。加快科技与金融结合，构建科技贷款、投资、担保、保险、中介于一体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利用韩城市政鑫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与省信用再担保公司合作平台，为小微企业和“三农”客户提供担保，缓解农民融资担保难题。

（三）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行动。提高全域旅游发展质量，提升旅游综合服务水平，增加游客的满意度和获得感，2020 年底，全市旅游综合收入增长 5% 左右。

推动文旅融合创新。推动文化与旅游产业融合，深度挖掘区域特色资源，实现优势互补；推动文化与现代科技融合，发展新

型文化业态；推动文化与金融融合，引导社会资本进入具有较强成长性的文化企业。

提升旅游景区档次。加快省级文化产业园区建设，提升“六大核心景区”文化内涵和配套服务设施，推动司马迁景区创成5A景区，加快古城文化景区、党家村、梁代村芮国遗址博物馆创5A步伐。推进龙钢工业旅游景区、晋公山滑雪场、霸岭狩猎山庄等景区创建4A级景区，其它景区也分批分次开展提档升级行动。

推进全域旅游。在保护黄河生态的前提下，统筹推进韩城段黄河旅游开发，建设黄河龙门景区和水上航道，使沿黄观光成为旅游新时尚。建设一批旅游小镇、乡村旅游景点和农业观光景点，创成一批国家、省、市级休闲旅游景点。

推进旅游国际化。不断丰富满足国内、国际游客需求的文化旅游项目，整合韩城商务旅游资源，制定旅游公司、旅行社管理办法，充分调动社会资源，设立港澳、中南亚等旅游推广站，实施精准营销，提升韩城旅游国际化水平。

（四）商务服务集聚发展行动。以构建助力韩城实体经济发展的现代商务服务体系为目标，推动商务服务业快速发展。

建设特色板块。推进商务服务业集聚发展，以新兴产业示范基地、经开区高新产业孵化基地为载体，建设科技、商务咨询、电子商务特色板块；以人力资源大厦、龙泉创业园为载体，建设人力资源特色板块；以泰山新天地楼宇为载体，建设建筑、劳务

等商务服务特色板块；以金融创新中心、财富中心为载体，建设金融、会计、审计商务服务板块；引导其他镇办结合现有产业基础，建设特色商务服务业板块。

发展重点门类。加大对会计审计、认证评估、会展广告、知识产权、法律咨询等商务服务业重点门类培育力度，打造一批在省内影响力的商务服务业门类，以韩城商务服务业的特色化发展，助力实体经济加快发展。

培育龙头企业。引进国内外商务服务业领军企业，加大对本土博宇财务、政鑫担保、鼎德咨询等商务机构培育力度，推进韩城商务咨询企业资质提档。鼓励通过各类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服务标准化水平，力争创建 1—2 个商务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

（五）商贸流通创新发展行动。全面推进商贸流通业转型升级，更好满足韩城市民不断增长的多样化消费需求，2020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 左右。

优化产业布局。强化“一主二副多区”的商业服务体系建设，提升“一主”（新城区商业中心）的核心功能，优化完善“二副”（龙门副中心、芝川副中心）商贸功能，不断完善其它镇级商业中心以及多个社区商业中心的消费功能，提升城乡商贸一体化水平。

推动创新发展。推进“互联网+批发零售”，支持零售企业利用互联网技术推进实体店铺数字化改造；推进“互联网+住宿

餐饮”，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建设住宿餐饮一站式云平台；积极培育、规范引导本地网店、微商等新兴商贸业态，年内重点打造20家有影响力的互联网零售示范企业。

特色化发展商业综合体。差别化定位现有商业综合体，特色化培育在建综合体，引导综合体错位建设与发展，提升业态复合功能，实现商业综合体特色化发展、差别化竞争、品质化服务。

（六）科技信息培育壮大行动。加快创新型城市建设，促进科技与信息融合发展，力争科技信息领域市场主体和增加值实现双增长。

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加快建设一批集检测、研发、设计、培训等功能于一体的科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韩城产业技术研究院、技术产权交易市场等科技创新平台，打造一批在省内有影响力的实验室，培育科技服务集聚区。

推进“智慧城市”建设。以黄河大数据中心为载体，积极引进第三方机构，大力发展软件研发、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地理信息、互联网平台运营、文化IP等产业；以“云上韩城”为重点统筹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带动科技信息服务产业突破发展，开展好智慧旅游、智慧交通、智慧环保等试点示范应用，构筑智慧产业新高地。

培育行业龙头企业。推动秦腾通信、博宇财务、微韩城、华星智能等一批科技和互联网融合的重点企业做大规模、做响品牌，2020年新增科技服务龙头企业3家，互联网瞪羚企业2家。

（七）会展服务振兴行动。把会展业作为促进城市经济发展的新引擎，积极引进品牌会展企业，高水平组织举办特色展会，促进交流合作，提升城市形象。

优化会展条件。整合全市会展资源，理顺服务管理机制。以花椒园区为主，推动花椒产业会展业发展；推进黄河汽车产业园建设，打造韩城汽车博览园区；围绕会展场馆聚集会展产业发展要素，着力打造集食宿、交通、物流等服务功能于一体的高端会展产业聚集区。

培育品牌展会。做大做强韩城市花椒大会、“一带一路”韩城特色商品展、黄河美食节、黄河旅游大会等重点展会。鼓励和支持会展主体争创陕西、国家驰名会展商标，推动专业展会创新发展。

提升办展水平。加强与河津、延安和周边县市合作，与知名行业组织和展览企业加强合作交流，申办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大型会议和活动。培育壮大本地会展龙头企业，大力发展智慧会展。积极引进会展专业人才，“让专业人去做专业的事”，把会展业发展成韩城的朝阳产业。

（八）幸福产业培育行动。加快构建覆盖城乡居民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服务体系，打造“健康韩城”新样本。

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大力促进医疗护理、健康检测、卫生保健、康复护理、中医保健、康养旅游、体育康复等融合发展；依托韩城本地优势医疗资源，开展中医保健、中医调养、中医养生

等健康服务；依托社会福利院、韩城欣沐阳温泉酒店等载体，打造一批高端休闲疗养中心。

打造智慧服务平台。打造医疗信息化平台，构建智慧医疗体系，大力发展医疗联合体。鼓励药品零售企业共同打通线上线下的 B2C+O2O 的药店模式，结合线上线下完成药、医、医疗机构三方面资源的互通与共享，实现健康管理信息化，健康服务智慧化。

培育发展新兴产业。加快发展亲子教育、体育健身、养老服务、中医药健康服务、养老地产及其他健康服务关联产业，打造竞争力较强、附加值较高的健康服务产业链。

三、保障措施

（一）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市发改委牵头，各部门、各镇办，发挥以服务业联席会议为核心的服务业发展工作体系作用，确保计划目标如期实现，各项任务圆满完成。

（二）健全财政支持体系。围绕方案明确的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重点工程，在注重绩效的前提下，适当设立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优化资金投向，强化资金监管，实现政府资金效益最大化。

（三）完善要素保障体系。自然资源、金融、工信、人社等部门同步做好方案中明确的重要载体和重点项目建设相关要素保障工作。

（四）加强目标考核督查。市发改委依据本方案，分阶段制

定工作要点，纳入市级各部门和各镇办考核，并逐步加大服务业在各级考核的权重。

（五）优化统计服务体系。突出服务业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不断完善现代服务业统计体系。

杨凌示范区 2020 年落实服务业创新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措施

根据《陕西省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精神，我局高度重视，主动作为，围绕示范区服务业发展的重点方向，结合服务业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发展路径清单，研究提出《杨凌示范区支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2020—2022）》。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批复》和省委、省政府《实施意见》精神，持续落实好《打造示范区升级版行动计划（2019—2025）》要求，着力打造上合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在大力支持传统服务业发展的同时，进一步推进示范区服务业转型升级，重点支持以科技服务业为主的现代服务业，实现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意见》提出了 15 个方面的具体的支持政策，分别为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业、大力发展信息服务业、大力发展商贸服务业、大力发展物流服务业、大力发展电商服务业、大力发展金融服务业、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大力发展养老医疗健康产业、大力发展会展业、大力发展民办教育培训业、大力发展商务服务业、大力发展服务业总部经济、加大财税政策扶持力度、保障服务业发展用地政策、加强组织领导。在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业部分，就支持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建设、加快上合组织农业技术交流培训示范基地建设、鼓励科技服务机构集聚发展等方面提出

了奖励实施办法，力争三年内培育达到规上服务业企业标准的服务平台、中介机构数量 20 个以上、规上科技服务业企业 15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信息服务业部分，围绕加快 5G 建设应用、打造智慧农业谷、推动数字经济发展等方面明确了具体的政策支持方向，运营商每改造、新建一个 5G 基站（宏站）分别补助 0.3 万元和 0.5 万元，对示范区认定为 5G 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且产业化成效显著的项目，一次性奖励 20 万元。力争三年内培育规上信息服务业企业 5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商贸服务业部分，就拓宽便民服务路径、切实推动消费升级、培育发展夜间经济、支持外贸业健康发展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支持措施，力争三年内培育限上商贸服务业企业 20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物流服务业部分，就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鼓励企业使用物流快递服务、支持跨境物流服务业发展等方面提出了具体奖励措施，旨在突破物流业发展短板，将示范区打造成为面向“一带一路”国家的农产品商贸物流中心，力争三年内培育规上物流服务业企业 3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电商服务业部分，围绕发展产业园电商、农村电商、跨境电商等方面明确奖补措施，推进杨凌农科品牌与电商融合发展，力争三年内培育限上电商服务业企业 10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金融服务业部分，围绕完善金融服务体系、培育新型农村金融主体、鼓励股权投资业发展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支持措施；在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体育产业部分，围绕着力培育文化产业发展新动力、加快文旅融合核心区建设、大力发展体育产业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

支持措施，力争三年内分别引进和培育规上文化服务业企业 12 家以上、规上旅游企业 5 家以上、规上体育服务业企业 5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养老医疗健康产业部分，通过一系列支持举措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从事养老和医疗康养服务，力争三年内培育规上养老和医疗健康服务业企业 5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会展业部分，就鼓励国内外专业展览公司落户杨凌或在示范区举办活动等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支持措施，对于展会展览面积超过 1 万平方米或 500 个标准展位的，给予展会组织方一次性 20 万元奖励，力争三年内培育规上会展服务业企业 3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民办教育培训业部分，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支持企业、社会团体和个人等社会力量通过融资、合资合作等途径开办民办学校和培训机构，力争三年内培育具有一定影响力的规上民办教育及培训服务业企业 10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商务服务业部分，大力鼓励工程咨询、工程设计、法律服务、房地产中介及物业服务等品牌企业入驻开展服务工作，并明确了具体奖补措施，力争三年内引进、培育规上商务服务业企业 15 家以上；在大力发展服务业总部经济部分，为进一步将示范区打造成为“一带一路”现代农业企业总部聚集区、经济功能性中心，积极鼓励知名涉农跨国企业、大型企业集团、农业行业标杆企业在示范区设立总部或区域总部，并明确奖补办法。在加大财税政策扶持力度部分，提出大力支持服务业企业申报中省各类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各类服务业企业达到规上、限上企业标准的，每家企业奖励 20 万元，

分两年兑现完毕。对技术先进型服务业企业，全面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列入国家鼓励类的现代服务业企业，用电、用水价格按照一般工业价格标准予以补贴。对企业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其税收地方留成部分采取即征即退方式予以支持。整合现有本级财政各类服务业类专项资金，每年设立一定额度的本级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主要用于各类补贴补助。在保障服务业发展用地政策部分，提出合理确定服务业用地比例，对列入国家鼓励类的服务业项目在供地安排上给予倾斜。在中心城区逐步迁出或关闭不适应城市功能定位的工业企业，退出的土地优先用于发展现代服务业，优先为高附加值生产性服务业划定片区。用现有工业用地、科研用地新建生产性服务业项目的，实行继续按照原土地用途使用土地的过渡期政策，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5 年。在加强组织领导部分，提出各服务业行业管理部门要加强对各行业发展工作的领导，积极指导推动各行业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具体负责行业发展规划制定、综合协调、政策落实等工作并提出资金支持意见。发改部门要会同财政部门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确保专项资金使用取得实效。在最后部分，是《意见》的实施范围，提出《意见》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已获得示范区其他相关政策支持的，不再重复享受本《意见》，旨在强化各项政策奖补资金的引导作用。

西咸新区 2020 年现代服务业发展工作要点

西咸新区 2020 年发展现代服务业的工作思路是：以创新城市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为目标，以楼宇经济发展为突破、以推进生产性服务业、生活性服务业两大业态提升为重点，统筹推进产业发展、项目支撑、载体建设、试点创新、环境提升，以现代服务业发展促进新区经济规模壮大、产业结构优化、创新要素集聚、城市功能完善，助力新区追赶超越、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育新引强促转型，推动新区现代服务业发展高端化

1. 加强现代服务业招商引资。聚焦新区科技研发、航空服务、文化旅游、总部经济等 4 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大健康、商业服务等百亿级产业集群，聚焦人工智能、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体育赛事、“互联网+”健康服务等新兴领域，制定专项方案，实施更加精准产业定向招商计划，力争在现代服务业项目招引上取得重要突破。建立签约项目跟踪服务机制，强化招引项目开工建设和投产达效考评，确保签约合同项目当年开工率不低于 50%。

2. 推动现代服务业聚集区建设。加快推进现有 4 个市级产业聚集区的创新、人才、资金等高端要素聚集能力。持续壮大科统基地以人工智能、检验检测、精准医疗、信息技术为主导的高

端科技检验检测等优势聚集区发展规模。完善服务业集聚区创建考核制度，各新城结合特色业态，加快谋划布局一批现代服务业聚集区。

3. 全力抓好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推进 78 个新区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建设，确保达到年度任务要求。推进恒大童世界、华侨城等示范性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围绕乐华城、诗经里、昆明池、茯茶镇等现有重点项目和文旅资源，抓紧策划储备一批高质量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形成项目接续。

4. 加快推进中央商务区起步区建设。充分发挥能源金贸区起步区一期示范引领作用，抓好能源金贸区起步区一期招商，交付区入住率达到 60% 以上；启动二期公共和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加快绿地能源国际金融中心等总部基地建设。确保世纪大道提升改造等 PPP 项目上半年开工，确保早出形象形成带动。

二、加快发展楼宇经济，培育现代服务业发展新平台

5. 大力推进楼宇招商引资。用足新区现有楼宇资源，出台楼宇经济发展专项政策，制定楼宇经济招商引资专项方案。强化商贸流通、信息服务、科技研发、金融服务、影视制作、文化创意等领域企业及配套企业招引力度。年内确保中央商务区起步区一期已建成楼宇入驻率达到 60%，各新城至少 1 座商务楼宇入驻率达到 60%。

6. 积极打造特色楼宇。各新城、西咸集团（园办）结合各自产业优势，全年至少打造 1 座形成产业集聚的特色楼宇，确保

已建成楼宇特定主导产业企业入驻率不低于 50%，不同类别主导产业企业综合入驻率不低于 60%。

7. 优化楼宇配套环境。鼓励楼宇创新管理模式，引入第三方专业运营机构进行整（多）层楼宇统一包租、产业定位、招商、运营管理，建立更加灵活高效的管理服务机制。建立新区支持楼宇经济发展行政审批和服务保障绿色通道，为入驻楼宇企业在企业审批、人才招聘、税收优惠、营商环境等方面提供一揽子保障支持。进一步优化提升现有楼宇周边的交通、餐饮、住宿等配套，为楼宇企业员工提供便捷便利的工作、生活环境。

三、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提升新区产业发展竞争力

8. 培育发展服务型农业。围绕“葡小淘”、肉多多等特色农产品，苗木花卉、休闲农业等主导产业，依托现有农业园区，及农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打通整合生产、收购、加工、储运、销售等重要环节，加快农村电商、休闲观光、农艺农创等新业态发展。

9. 大力发展服务型制造业。围绕即将投产的宝能新能源汽车、中药产业园、爱生无人机等先进制造业项目，及已投产的同力重工、赛峰起落架大修、伟星建材等制造业企业，积极引进工业互联网、工业设计、技术交易、行业软件开发应用、创业孵化等上下游配套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制造业与服务业联动，延长先进制造业发展链条，提升产业链水平。

10. 加快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充分发挥西部创新港、科统基

地、硬科技小镇、翱翔小镇等重大创新平台功能，积极推进区块链、人工智能、5G、大数据等前沿领域技术研发、应用与成果转化。完善创新港配套，高标准启动建设西安丝路科创谷，宝能创新研究院实现实体化运行，新引进国内外知名研发机构和企业创新中心不少于5个。

11. 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创建资本超市、技术转移转化超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两超市、两中心”，建设人财物与产业互动的配置效率，强化生产性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全年引进全国性、区域性金融机构地区总部不少于3家，推进西咸金融港、绿地能源国际金融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继续推行政银企对接等各类金融服务活动，持续优化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服务环境。

四、积极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助力城市功能提升

12. 持续推进文商旅产业融合发展。上半年出台新区全域旅游产业发展规划，推动“旅游+”发展计划，创新推动昆明池、诗经里、大秦文明园等历史文化资源与传统戏剧、曲艺、传统手工技艺、民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融合发展。依托茯茶小镇、张裕酒庄等市级特色小镇和特色景点，推广“景区+游乐”、“景区+剧场”、“景区+演艺”等模式。出台提振文旅消费扶持政策，围绕“千年古都·常来长安”，策划推出乐华城第三届LHC电音节、茯茶镇第二届电竞嘉年华等一批主题活动和宣传话题，快速激活旅游消费市场。

13. 激发商贸领域消费活力。借助西安车展热销期，三季度策划举办首届西咸车展，做热新区汽车消费市场，强力提振汽车市场消费。鼓励沣东吾悦广场、诗经里等商圈、商业综合体、大型商场和特色商业街适当延长营业时间、开展特色促消费活动，丰富茯茶镇、诗经里等特色街区购物、餐饮、民宿等功能，举办“西咸美食”评选、打造集历史文化、民俗风情于一体的特色文化商业街，积极打造“夜经济”、节日消费、休闲消费，加快释放消费潜力。

14. 加快培育发展大健康产业。加快推进 7 所在建综合医院建设，提升改造 6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工建设新区疾控中心、急救中心、卫生监督所和新区公立医院等项目，补齐新区公共医疗卫生服务短板。做好养老保障，新建社区全部配建养老服务设施，推进 5 个综合福利中心建设、确保至少 1 个投运。整合西咸中心医院、中医养生双创小镇等现有医疗卫生资源和养老资源，推行互联网十大健康、康体养生、养老服务、医疗旅游等新型医疗健康模式。

15. 以重大赛事活动推进项目建设。抢抓新区承办十四运赛事、2023 年亚洲杯等综合性赛会活动机遇，上半年开工西安国际足球中心，年内建成“十四运”小轮车和马术场馆，全民健身活动场地实现村、社区 100% 覆盖。狠抓高品质酒店建设，新建 8 家、续建 14 家，建成投运 3 家。加快互联互通交通体系建设，力争地铁 5 号线二期年内通车试运营，16 号线一期全面开工。

着力推进商业会展、文化创意、城市功能配套等拓展，形成经济、产业和消费的综合拉动效应。

五、扎实推进现代服务业改革创新，加快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

16. 大力发展“三个经济”。推进临空经济示范区、空港综合保税区建设，确保机场三期工程二季度全面开工。全年力争开通全货运航线5条以上，其中第五航权航线1条，航空货运量增速继续保持全国前列，货运总量跻身全国十强、航空服务业营收突破50亿元，国际航空枢纽作用切实加强。中俄丝路创新园新增入园企业和机构超过25家，加快建设中德国际科创中心、“一带一路”临空经济国际合作园。

17. 协同推进各类试点示范创新。扎实做好“十三五”服务业综合试点总结评估工作，年内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经验。建立健全新区自贸区、临空经济示范区、国家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创新示范先行区等政策叠加优势，强化服务业综合试点与服贸、自贸等关联试点联动，进一步加强对新区现代服务业中长期发展的创新谋划。

18. 强化新区现代服务业发展保障。抓好“三个环境”建设，按照新区2020生态、宜居、营商“三个环境”建设工作部署，继续扎实推进相关重点任务，以“三个环境”促进保障。抓好智慧城市建设，坚持急用先行，加快一批信息基础设施、智慧应用系统、数字产业示范项目建设，年内建成全区基础数据资源体系和数据共享交换体系，强化现代服务业的线上应用导向，以

智慧城市建设增强支撑。抓好统计评价体系建设，突出特色导向，进一步建立健全新区服务业评价体系、统计体系和监测体系，为进一步做好现代服务业发展分析研判强化数据支持。

铜川市人民政府关于 加快新时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铜政发〔2020〕9号

为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强服务业创新要素整合和供给，促进产业创新升级，构建优质高效、布局优化、竞争力强的服务产业新体系，实现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定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化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提质增效、转型升级、规模扩容为目标，以融入大西安都市圈为路径，全力优化“活力、脉动、赋能、商务”四大空间布局，实施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十项行动”，加快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将铜川全面建成服务大西安、辐射关中、面向“一带一路”的服务经济创新发展新高地。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全市培育形成50个“业态高端、特色鲜明、后

劲有力”的现代服务业龙头企业，新增亿元级服务业企业 10 家。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稳定在 50 左右，服务业从业人员占全部就业人数的比重达到 60 左右，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的比重达到 40 左右。以新业态、新模式带动现代商贸、智慧物流、文旅体育、医疗康养、陶瓷智造、高端商务等服务业跨越发展。到 2030 年，全市服务业市场化、平台化、国际化发展水平明显提高，服务业综合竞争力、区域辐射带动能力显著增强，形成 2—3 个百亿级服务业产业集群，基本建立起适应西安国家中心城市创新协同功能要求的现代服务业发展体系。

（三）空间布局

结合区位优势和发展任务，重点布局建设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活力、脉动、赋能、商务”四大集聚空间。

1. 活力空间。以新区、耀州区为核心，加快引进高端品牌、一线企业，规划布局“微商圈”，提质商业综合体品位，打造高品质创新发展核心区；以王益区、印台区为核心，重点建设批发零售、酒店餐饮、文化娱乐、社区商业等特色鲜明的生活性服务业集中区；依托核心景区、重点中医药研究和医疗机构、康养机构，打造内容丰富、服务完善的文旅康养体验区。

2. 脉动空间。加快建设西北耐物流园、关庄农批电商物流产业园、农产品仓储物流中心、陕西果业集团农资产业园、铜川鼎铭物流园二期，构建现代物流发展功能区；以宜君通用机场、照金货运机场和西延高铁铜川站点建设为依托，打造具有旅游观

光、测绘航拍等功能的临空现代服务业集中区和以休闲消费、旅游度假为功能的高铁经济服务圈。

3. 赋能空间。以光电子应用技术产业园、航天科技产业发展园区为载体，以争创国家卫星互联网工程应用示范基地为契机，构建信息服务产业集聚功能区；以耀州窑博物馆、耀州窑文化基地、陈炉古镇、王家河工业园区为核心，加快推进陶瓷产业与耀瓷文化融合发展，打造集陶瓷艺术展览、文创智造、互动体验为一体的先进陶瓷智造功能区；围绕先进制造业全产业链，建设以科技研发、生产服务、商贸物流为主的高端生产性服务区。

4. 商务空间。依托铜川现代服务业金融总部基地和新区特色金融街区建设，补足金融服务短板，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构建金融服务功能区；以新区为主体，重点建设会展配套设施、商务楼宇及总部经济区、文化创意产业区、体育产业集中区，打造中高端商务及总部经济集中区。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强大消费市场振兴行动。提质发展现代商贸业，推动实体商贸转型升级。优化城市商业布局，加快北市区传统商圈改造提升和南市区新型商圈建设。加快文化宫片区、红旗特色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引进和培育新兴商贸业态，提高品牌集聚度和业态丰富度。提升大耀城、荣盛广场服务质量水平。盘活美佳华、恒源太阳城等商业综合体，加快引进旗舰店、体验店，提升高端品牌的投放首位度和时尚引领力。启动“铜川老字号”

“铜川味道”“铜川民宿”“铜川特色街区”评定和振兴工程，培育老字号或龙头企业 10 家，特色餐饮小店 30 家，特色民宿品牌 20 个，特色商业街区和夜间消费示范街区 3—5 条，限额以上商贸企业 150 家。（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二）实施文旅创新融合行动。实施“旅游+”战略，积极争创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发展康养温泉、特色民宿、冰雪运动、避暑休闲等服务业新业态，充分融入“商养学闲情奇”新要素，丰富旅游产品，提升服务质量。加快建设照金温泉酒店、照金室内滑雪场。加快照金 5A 级景区和陈炉古镇、耀州窑博物馆、金锁石林等 4A 级景区创建工作。发展（药王山）养生文化旅游、（照金）红色研学游、（陈炉古镇）耀瓷文创游、（王石凹）煤矿工业探秘游、（玉华宫）生态避暑游、（金锁石林）户外探险游、（宜君旱作梯田）乡村民俗游、（魏长城遗址）历史遗存游等八大类旅游消费产品，打造“全域旅游、全景铜川”旅游品牌。加快建设绿地不夜城夜游商业街，大力推进新区崇文街、耀州区仿古街、文庙街等特色街区改造提升，打造舌尖上的铜川和夜间经济集聚区。高效能做好铜川剧院、铜川博物馆、铜川体育馆等文体场馆的运维。大力发展节庆经济，办好中国孙思邈中医药文化节、玉华宫冰雪节，策划举办陈炉古镇中国陶瓷艺术节、中国（照金）国际滑雪竞赛等活动。（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体育局、市商务局、市卫健委、各景区管委会，各区县政府、市

新区管委会)

(三) 实施康养名城建设行动。打响“药王”品牌，大力发展中医医疗、社区康养、度假康养产业，建设中医药文化传承创新区、中医药人才聚集区，推动中医推拿、药膳、健康服务走向国际消费市场。发挥好中医药院士、国医大师工作站平台作用，吸引和培养中医药人才，提升中医药服务水平。建设国家老年公园项目，打造国际化康养社区。加快推进玉华宫康养民宿项目建设。规划建设中医推拿艾灸职业教育园区。加大养生保健自主产品开发力度，提升药王山4A级景区品质，完善旅游康养服务设施，打造中华药王文化养生圣地。提升药王谷生态环境，打造西北首个中医药科普自然乐园。依托药王故里景区，融民俗文化与美食体验于一体，打造药王养生民俗村。发起设立50亿元的康养基金，筑巢引凤招项目，实施铜川康养服务走出去战略。(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财政局，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四) 实施区域物流中心构建行动。以服务关中、辐射西北为目标，扎实推进“互联网+物流”建设，加大数字技术应用，高起点规划建设现代物流园，培育骨干物流集团，加快市场化货运网络平台建设，实现大宗物资顺畅、高效、环保运输。加快建设西北耐物流园、关庄农批电商物流产业园、农产品仓储物流中心、陕西果业集团农资产业园、铜川鼎铭物流园二期。积极对接名优农产品名牌企业，合作建设服务西北的中国地理标志产品加

工园区和集散基地。（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国资委、铜川新材料产业园区管委会、董家河循环经济产业园管委会，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五）实施信息和科技服务业发展跃升行动。加快千兆城市、5G 基站、IPv6 规模部署、网络服务提升等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打造西北地区重要的电商产业园区和千亿结算中心、智慧物流中心、智能制造实验中心等信息服务应用平台。加大 5G、新一代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等技术应用力度，策划推进 5G 应用技术产业园、智慧城市工程、铜川市综合能源服务中心（泛在电力物联网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加快发展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科技服务产业，促进现代信息服务业与其他产业的互动融合发展，规划建设铜川科技馆，建成铜川产业研究院技术交易中心，打造西安国家中心城市信息产业副中心。围绕航天科技、卫星应用、电子商务、先进陶瓷、中医药、现代农业等产业，提高互联网应用和线上交易规模。（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委军民融合办，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六）实施先进陶瓷智造提质行动。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重塑产业体系和发展方式。以耀州窑文化基地为中心，加快“一带一路”陶瓷产业新城、陈炉陶瓷园区建设。深化与景德镇陶文旅集团洽谈合作，学习陶溪川开发模式，通过

陶瓷制造、陶瓷设计、高端定制，带动陶瓷文旅产业研学游。布局建设“陶瓷智能工厂”“陶瓷创意工厂”，打造具有耀瓷特色，集柔性定制、创意设计、消费互动体验、产销一体的陶瓷智造平台。实施“双创+引智”并驱，积极对接猪八戒网落户铜川，发展面向全国，集工艺美术、创意设计、轻型制造为特色的陶瓷创意经济。实施陶瓷创意、陶瓷智造“小巨人企业、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培育工程，在北京、上海、西安等城市探索建立耀瓷智造“飞地园区”。创新节能环保、集约生产模式，探索建立统一性、专业化、开放型的耀瓷“共享车间”。鼓励艺术类高校、科研院所在我市建设陶瓷艺术创作、新材料研发中心和实验室等创新平台。（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文化和旅游局、耀州窑文化基地管委会，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七）实施总部经济聚集建设行动。大力发展楼宇经济，加快建设新区总部经济区。盘活存量楼宇资源，完善楼宇的商务功能和配套服务，重点培育一批金融楼、商务楼、专业服务楼、信息产业楼等总部楼宇，形成特色明显、布局优化的楼宇经济+总部经济发展格局。重点引进金融保险、能源交易、电子商务、智能制造等总部企业入驻我市。（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金融办，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八）实施对外经贸促进行动。围绕“一带一路”建设，支

持企业扩大进出口规模，积极承接东部加工贸易的梯次转移，全力争创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为企业搭建各类平台，鼓励企业扩大对外投资、开展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带动装备、技术、标准、认证和服务走出去，做强铜川陶瓷、光电子、新材料、中医药、康养人才、家政服务等品牌，不断提升铜川企业国际竞争力。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组织参加重大招商活动，积极开展境外招商，力争在金融、商贸、文化旅游等方面，引进知名品牌和知名企业，提升我市服务业水平。（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卫健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贸促会、市对外经济合作中心，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九）实施金融服务振兴行动。加快铜川现代服务业金融总部基地项目建设，完善新区特色金融街区功能，积极组建或引进小贷、担保、商业保理、融资租赁等各类金融机构入驻，增加金融供给，丰富金融业态，构建金融服务功能区。设立市金融服务公司，做大做强市金服投资公司、市金服转贷公司。加快引进和建设会计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等经济金融中介服务机构。（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财政局、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人行铜川市中心支行、铜川银保监分局，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十）实施会展业培育行动。规划建设“一带一路”（铜川）国际会展中心，打造中医药、陶瓷会展品牌，创新开展汽车、家具等会展活动，拉伸“会展+”产业链，做强广告业、印刷业、

策划传播等相关延伸产业。联合西安光机所、省地质调查院建设“第九空间航天科普馆”和“地质博物馆”。积极培育本地会展品牌和龙头企业，引进全国性、国际性会展品牌落地铜川，举办高规格会议会展活动。通过收购、兼并、参股等形式组建铜川展览集团，提升会展企业核心竞争力。（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贸促会、市对外经济合作中心，市新区管委会）

三、保障措施

（一）优化营商环境。放宽市场准入门槛，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规范市场准入程序。持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加大服务领域简政放权力度，优化企业办事流程，缩短办事时限，实行首问责任制。加强服务环境综合治理，加大服务业价格监管力度，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及时查处消费侵权等问题，构建诚信、透明的市场环境，形成企业规范、行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的多元共治格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商务局，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二）加大资金保障。发挥财政资金对服务业发展的导向作用，加大专项资金、配套资金的争取力度，通过创新产业基金、股权投资和贷款贴息等财政投入方式，扶持服务业重点项目、重大载体和重点企业发展。引导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创新机制和信贷产品，积极运用互联网技术，打通企业融资“最后一

公里”，拓展企业融资渠道。持续开展经营困难企业融资帮扶工作，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金融办、人行铜川市中心支行、铜川银保监分局，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三）落实财税和价格政策。全面落实支持服务业发展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做好对企业的政策宣传和纳税辅导，确保企业充分享受政策红利。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全面落实工商用电同价政策；落实国家鼓励类服务业用水与工业同价；落实社区养老服务机构税费减免、资金支持、水电气热价格优惠等扶持政策。（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民政局、铜川供电局，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四）强化要素供给。坚持项目建设 6A 要素保障管理机制，保障用地供应，对重点服务业项目用地优先安排，支持“退二进三”、旧城区改造、老工业区搬迁、关停淘汰落后产能腾出的土地用于服务业发展；强化人才支撑，围绕民生领域服务需求，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增强服务供需对接能力。对引进的高层次、紧缺人才给予相应的政策优惠。完善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政策。（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金融办，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五）加强统计监测工作。加强对全市服务业重点行业、新兴行业的统计监测预警，进一步完善服务业统计方法，加强对规

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入库培训、指导，规范服务业统计基础工作，提高服务业统计数据质量。（责任单位：市统计局，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六）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铜川市服务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全市服务业发展工作，指导、协调解决服务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做好突发事件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工作，研究制定服务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年度工作要点，部署涉及全局的重要任务，督促检查服务业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各牵头单位要分别制定加快各类服务业发展的工作方案，明确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优惠政策，实现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统计局等市级有关部门，各区县政府、市新区管委会）

附件：铜川市服务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铜川市人民政府

2020年3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铜川市服务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	李智远	市长
副组长：	郝光耀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杨晓彬	市委常委、副市长
	刘 丽	市委常委、副市长
	李 荣	副市长
	高 毅	副市长
	姜学武	副市长
	宋桂合	副市长
	白崇军	副市长
成 员：	王延武	市政府秘书长
	白永琦	市政府督查专员
	王晓刚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赵雅玲	市教育局局长
	梁秀侠	市科技局局长
	刘云钊	市工信局局长
	宋军明	市民政局局长
	崔天太	市司法局局长
	杨 磊	市财政局局长

马新民	市人社局局长
相永宏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焦新学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王永平	市住建局局长
路学敏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于明辉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红侠	市商务局局长
赵文山	市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段林荣	市卫健委主任
王全海	市国资委主任
田卫东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仇宪红	市体育局局长
杨 琨	市统计局局长
黄晓信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毛农民	铜川高新区管委会主任
郭文茂	铜川新材料产业园区管委会主任
何建平	耀州窑文化基地管委会主任
刘正旺	董家河循环经济产业园管委会主任
闫新民	照金景区管委会主任
李百锁	陈炉古镇景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
董念文	市对外经济合作中心主任
吴金香	市贸促会会长

杜国庆	市金融办主任
杨铜林	市委军民融合办副主任
李袁涛	市税务局局长
冯学荣	人行铜川市中心支行行长
王景新	铜川银保监分局局长
李智勇	铜川供电局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办公室主任由王晓刚同志兼任，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研究提出促进服务业发展的政策建议，督查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以上人员如有变动，由负责此项工作的同志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有效应对疫情加快服务业 发展有关奖励政策》的通知

各区县、西咸新区、各开发区，市级各相关部门：

《有效应对疫情加快服务业发展有关奖励政策》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你们，请按相关要求抓好落实。

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3月24日

有效应对疫情加快服务业发展有关奖励政策

为落实《西安市人民政府有效应对疫情促进经济平稳发展的若干措施（暂行）》，缓解企业因疫情冲击造成的资金压力，按照《西安市大力发展“三个经济”支持政策实施细则》和促进服务业发展有关精神，经研究梳理，拟提前兑现有关奖励政策，具体如下：

一、可提前兑现的奖励政策

1. 对截止 2019 年底仍在库的 2017 年度、2018 年度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在 2020 年市级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专项资金兑现中，一次性足额兑现剩余奖励资金。（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2. 在 2020 年市级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专项资金兑现中，对 2019 年度新入库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每户给予 20 万元的奖励，分两年执行，即 2020 年和 2021 年分别兑现 50% 的奖励资金。（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3. 对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企业在我市国家物流枢纽投资建设物流基础设施和功能设施，按每投资 1 亿元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奖励，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的标准执行。对建设手续齐全的在建项目，提前兑现已完成投资奖励，待全部完成投资后再兑现剩余资金。（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4. 对我市航空口岸、铁路口岸、海关特殊监管区内的软硬件升级、基础设施建设、公用设备购置、卡口功能提升等建设项目，按实际投资总额的 30%，给予最高 1000 万元的一次性补助。（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5. 开展物流示范园区创建工作，对我市被认定为国家级或省级的物流示范园区，省级分别给予 300 万元、100 万元一次性奖励，市级按省级奖励资金的 1：1 予以配套支持。（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6. 积极支持西安空港、陆港指定口岸建设。对已设立以及新申报成功建成运营的口岸经营单位，省级给予 200 万元一次性奖励，市级按省级奖励资金的 1：1 予以配套支持。（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7. 支持我市企业建设进出口货物交易中心、加工中心、跨境电商合作中心。省级对新建成的设施给予最高 150 万元一次性奖励，市级按省级奖励资金的 1：1 予以配套支持。（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8. 支持我市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心城市建设物流集散中心、海外仓、陕西商品展示中心。对符合国际认证的，省级按不高于建设投资额（不含征地费用）的 10% 给予最高 300 万元一次性奖励，市级按省级奖励资金的 1：1 予以配套支持。（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9. 对我市注册、年营业收入规模不低于 20 亿，且排名前十

位的大宗商品贸易企业各给予 30 万元的奖励。（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10. 对注册在西安综合保税区内的整车进出口企业，运输整车达到 1000 辆（含）且在西安整车口岸销售达到 1000 万元（含）以上的，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奖励；在此基础上，每超过 500 辆，再给予 20 万元奖励，企业年奖励总额最高 200 万元；对注册在西安综合保税区内的整车进出口服务平台（具有展示、交易、报关、检测、金融、售后服务等功能），年度服务进出口整车达到 500 辆（含）以上的，给予 1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在此基础上，每超过 500 辆，再给予 5 万元奖励，平台年奖励总额最高 50 万元。（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11. 对互联网百强企业、跨境电商前 10 强、电商垂直领域前 10 强企业在我市设立全国或区域总部，且年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的，给予 5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年营业收入超过 5000 万元的，给予 10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在西安跨境电商综试区内注册的跨境电商企业在海关特殊监管区报关的，给予货运代理费（含报关费、报检费、操作费、短途运输费）30% 的补贴，单个企业每年不超过 50 万元。（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12. 培育物流骨干龙头企业，对在我市注册的物流企业，新获得国家 5A 级资格评定，给予 35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新获得国家 4A、3A 级资格评定，分别给予 30 万元、20 万元的奖励。

对被全国现代物流工作部际联席会议新评为全国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示范企业的，给予 30 万元的奖励。（牵头单位：市发改委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

二、有关要求

1. 第 1 条政策由市发改委会同市财政局尽快下达资金计划和拨付奖励资金；第 2 条政策由市发改委按照《2020 年西安市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组织企业申报，按程序落实奖励政策；第 3—12 条由市发改委和市商务局根据梳理结果组织企业提前进行线下申报，按照《西安市大力发展“三个经济”支持政策实施细则》落实有关奖励政策。

2. 市财政局，西咸新区、各区县、开发区财政部门按照《全面推进枢纽经济门户经济流动经济发展工作方案（2020—2022 年）》要求做好资金保障工作，并按政策牵头部门提出的拨款申请及时将奖励资金拨付到位。

3. 各牵头单位负责对支持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对发现的问题按相关制度处理。

4. 以上政策执行时间，自本文件印发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